

114年度

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2025 Climate and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Report



目錄

2	關於報告書
3	前言
4	第一章 治理
5	1.1 氣候暨自然治理組織架構
6	1.2 理事會職責
6	1.3 管理階層職責
6	1.4 獎酬與績效連結機制
7	1.5 訓練計畫
9	第二章 策略
10	2.1 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
16	2.2 氣候策略制定
26	2.3 氣候風險辨識與評估
31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38	2.5 氣候情境分析
42	第三章 風險管理
43	3.1 氣候風險治理
44	3.2 氣候風險管理與監控
46	第四章 指標與目標
47	4.1 氣候關鍵目標
47	4.2 氣候關鍵指標
49	第五章 未來展望
51	附錄

關於報告書

中國輸出入銀行（以下簡稱「中輸銀」）身為政策性銀行，積極響應我國2050淨零排放政策。中輸銀於2022年簽署成為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支持者，並於2023年發行首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今年度報告書參照TNFD（Task 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自然相關財務揭露）架構，納入相關內容進行揭露，除持續說明在辨識氣候風險與機會的積極作為及因應氣候變化所採取之行動外，亦提升對自然資本與生物多樣性議題的認知，並逐步與TNFD接軌，以更全面呈現氣候及環境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管理成效。

2025 年，本行持續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氣候相關風險管理要求，並依循 TCFD / TNFD 架構更新與精進「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四大面向。同時，將氣候暨自然視為影響金融穩定的重要因素，並透過跨部門合作，深化風險識別、量化與管理程序，以確保業務具備更高的韌性。策略面，透過持續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對各項業務活動之影響，並調整氣候風險政策與布局，而今年全面性納入範疇三類別15之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強化投融資組合碳排熱點之掌握與整體碳管理的能力，同時透過情境分析、建立監控機制等，提升氣候風險管理完整度並對應國際永續揭露趨勢，以加速整體永續轉型。

透過進一步提升氣候暨自然資訊透明度與一致性，並藉由本年度報告書協助利害關係人更清楚瞭解因應氣候暨自然風險的策略與行動。本行將持續推動永續金融，促進各方合作，進一步支持臺灣企業邁向低碳轉型與永續發展，共建氣候友好金融體系，為實現永續發展目標做出積極貢獻。

• 報告期間

本報告書內容所刊載的資訊期間主要為2025年度（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揭露中輸銀於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等四大面向執行成果。

• 報告範疇

本報告書以中輸銀在臺灣主要營運活動為核心揭露範疇。環境與社會相關資訊，如無特別標註，皆以新臺幣為單位；如揭露範疇有所不同，將另於報告書中加以說明。

• 撰寫原則

本報告書依循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成立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於2017年6月發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2023年9月發布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本國



治理

建立完善氣候暨自然治理架構，由理事會擔任最高監管單位，轄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監督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推動全行整體氣候暨自然策略與政策，及成立任務型「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將評估結果及其抵減措施與執行情形向理事會報告。⇒請參考本報告書 Chapter1



策略

考量業務特性，與外部顧問合作定義自身業務、營運相關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並透過量化分析，瞭解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上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衝擊，以採取低碳策略，提升營運韌性與調適能力，促進整體產業低碳轉型。此外，依所鑑別之氣候暨自然風險，採行差異化管理措施，以及透過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業務之影響。⇒請參考本報告書 Chapter2



風險管理

將氣候變遷風險整合至既有風險管理架構（包括辨識、衡量、監控和報告流程），訂定相關管理政策。⇒請參考本報告書 Chapter3



指標與目標

依據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結果，制定短、中、長期所對應之行動、目標與策略，以落實執行追蹤，並持續帶動低碳經濟轉型與降低營運過程中氣候變遷所造成之衝擊。⇒請參考本報告書 Chapter4

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及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所發布之準則進行編製。

• 報告書品質管理

本報告書由中輸銀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擔任統籌單位，並與各部門共同編製而成。報告書經本行理事會審閱，且內容中所揭露之環境數據已於2026年4月通過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之外部查證，其他數據引用政府公開資訊或自行統計而得，若有特殊狀況則於內文標註說明。本報告書於2026年6月經英國標準協會（BSI）完成查證且取得Level-5之認證。

• 發行

報告書將持續每年定期發行並於中輸銀官方網站發布，可於「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下載電子版，發行時間為2026年6月。

前言

2025 年，全球氣候情勢再度敲響警鐘。該年度紀錄名列史上前三高溫，全球平均氣溫較工業革命前高出 1.43°C。伴隨而來的極端氣候現象-包括劇烈熱浪、暴雨、洪患及熱帶氣旋，正席捲世界各地。此趨勢再次凸顯氣候風險已非單一區域性問題，而是深刻影響全球經濟體系、產業結構及金融市場穩定的系統性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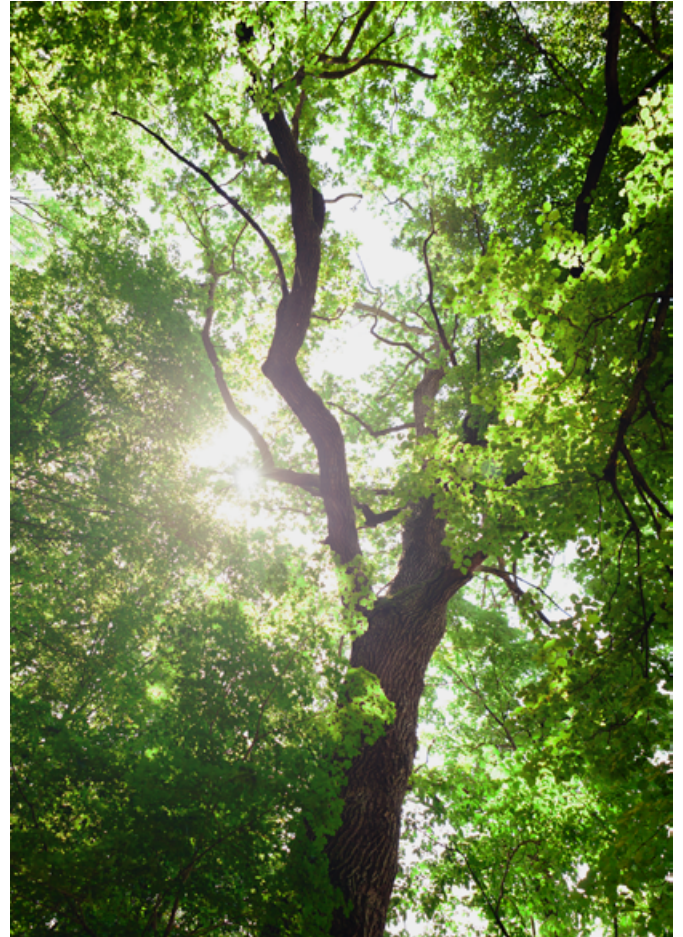
在此背景下，金融機構的責任愈顯重大。作為我國政策性輸出入銀行，必須深刻理解金融機構在推動淨零過程中扮演著不可替代的角色；任務不僅是支持產業發展，更在於協助我國以韌性面對全球氣候衝擊，引導資金流向更具永續性的產業與建設，強化整體經濟體質，落實國家長期淨零願景。

本行自 2022 年正式加入 TCFD 支持行列，持續接軌國際永續金融治理標準。2023 年發布首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同時秉持對主管機關氣候風險管理指引之遵循，於 2024 年落實從治理架構、策略擬定、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大面向，全面深化氣候治理的韌性與透明度。2025 年，針對投融資部位（範疇三類別 15）進一步導入碳排放管理，並開展自然相關風險的辨識與評估；同時，透過訂定量化的氣候關鍵績效指標，優化氣候風險監測機制並強化減緩行動管理成效。

在治理方面，維持本行已建立由理事會統籌的氣候決策架構，並由高階管理層與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負責具體推動與監督，制度化氣候風險評估與減碳行動落實。同時，積極降低自身營運排放，持續完善涵蓋範疇一、二、三的溫室氣體盤查，透過推動節能管理、落實綠色採購及強化全員氣候教育，將永續理念融入核心經營理念，確保氣候治理目標全面落实。

另外，本行持續深化氣候風險與機會盤點，並運用情境分析評估不同氣候路徑對自身營運據點、國內授信、輸保買主以及授信擔保品位置影響，並持續重點聚焦高衝擊、高碳排放行業，如電力供應業與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且致力協助企業降低對氣候的衝擊，實現低碳轉型。

為確保風險評估落實於具體業務，本行密切關心全球極端氣候事件，並定期追蹤高污染高碳排放產業，適時調整授信政策與風險控管要求，以確保在支持政策性產業發展的同時，維持金融穩定與資產品質。作為政策性銀行，本行更肩負推動永續金融與國家轉型的前瞻責任；透過永續連結貸款、綠色永續貸款與保證、國家融資保證機制等多元工具，引導資金投入再生能源、低碳技術、策略性建設及關鍵供應鏈轉型，2025年持續提升綠色貸款金額，未來亦將協助企業提升氣候韌性，強化整體國際競爭力。



展望未來，在極端氣候更趨頻繁、國際淨零規範日益趨嚴的態勢下，本行將以審慎穩健的治理、透明的資訊揭露與具體的永續行動，積極支持我國邁向低碳轉型；同時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將ESG（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理念擴展至企業廠商及客戶，考量氣候暨自然議題帶來的風險和機會，通過金融產品和服務，持續為國家構建更具韌性、安全且永續的金融未來。

第一章 治理



GOVERN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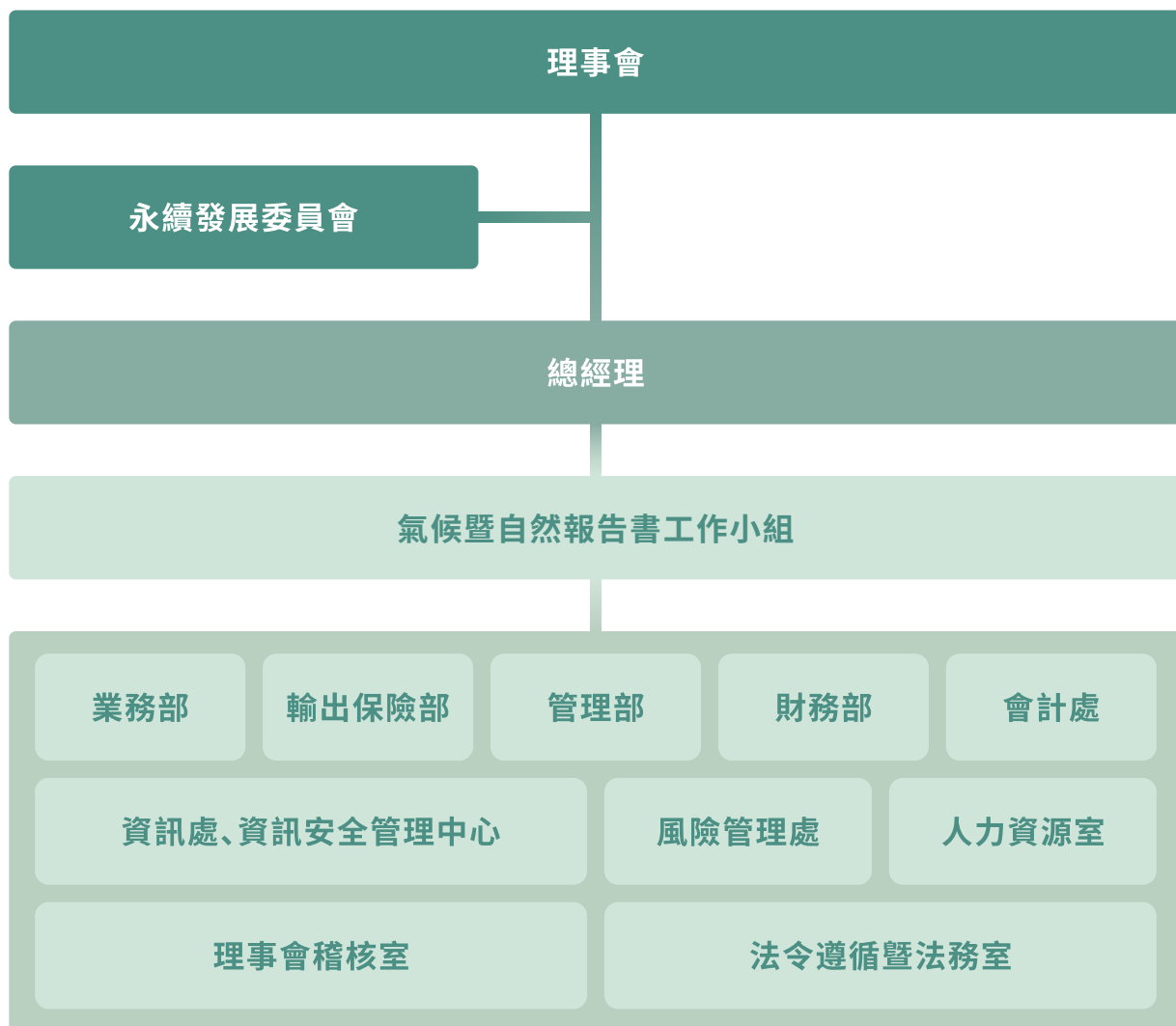
1.1 氣候暨自然治理組織架構

近年來，臺灣各地接連受到異常氣候的衝擊，從極端降雨到反常高溫，都反映環境變化的威脅正迅速擴大。在新版「臺灣2035年國家自訂貢獻（NDC 3.0）」的政策要求下，中輸銀將正面面對氣候失衡所帶來的挑戰，並公開說明在減排、目標設定以及調適作法方面的進展。透過推動低碳生活方式與永續金融服務，期望共同促成更具韌性的生活環境與未來發展。

為回應淨零轉型所帶來的要求，中輸銀持續深化氣候議題的管理體系，並逐步建構完善的氣候變遷風險控管運作模式。由理事會負責統籌全行氣候暨自然相關之最高決策，確立組織在永續方向上的核心理念，並審議重大氣候行動與相關政策，及納入自然相關風險之評估考量，同時亦負責監督各項氣候風險管理工作是否確實落實。

理事會下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擬定氣候與自然風險相關策略、協調跨部門行動，並推動全行各項永續計畫，以確保氣候暨自然議題得以融入所有業務流程並持續優化。

▼ 氣候暨自然治理組織架構圖



1.2 理事會職責

• 理事會

中輸銀由理事會為氣候暨自然風險最高治理決策單位，對風險之內部控制制度負最終責任。理事主席作為召集人，會同多位具有財政、法律、會計等專長之理事，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對氣候暨自然風險重要呈報事項進行研議、決議重大風險議題、審閱氣候暨自然相關風險更新，並且依實際情況適時評估各項風險管理機制，持續監督與指導本行氣候相關策略、重要行動計畫、風險管理政策、年度預算、營運計畫及重要資本支出等的各項流程與行動。2025年具體執行及完成項目有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風險控管、永續連結貸款與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業務執行情形追蹤、導入「中小企業淨零轉型診斷平台服務」並與客戶進行議合等。

1.3 管理階層職責

• 永續發展委員會

中輸銀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負責永續發展暨社會責任相關事項及執行成效之追蹤檢討。委員會由理事主席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副總經理、總稽核、法遵長及公司治理主管為當然委員，議案相關單位主管為列席人員，必要時得委請外部專業顧問列席或諮詢。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以發展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並強化永續發展資訊揭露等功能，視需求不定期召開會議提報永續發展相關議案，經委員會研擬後呈報理事會審議。2025年於8月時呈報TCFD指標與目標，並於年底前完成修訂，以量化資訊作揭露，並且追蹤永續資訊內部控制建置情形。

• 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

中輸銀在總經理轄下設置「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負責統籌與氣候暨自然相關的各項規劃與執行。主要職責包括追蹤國內外氣候暨自然議題的最新發展、分析可能影響中輸銀氣候風險與潛在機會、規劃調適所需的管理指標與行動、檢視既有措施的執行情形，並定期向總經理呈報相關評估結果。此外，涉及重要政策或需高階層決策的事項，依規提交理事會審議，以確保全行在氣候暨自然風險控管上保持一致方向。

該工作小組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成員則由風險管理單位及其他相關部門所組成，並於業務推動過程視需求不定期召開跨部門會議進行溝通與協作。延續 2024 年作法，中輸銀持續邀請具有氣候暨自然風險專業的外部顧問參與相關會議，協助提供方法論及改善建議，進一步提升本行在氣候暨自然議題上的治理能力。整體而言，2025 年工作小組持續推動氣候相關管理作為，於 7 月時召開小組會議確認指標目標之修訂內容以及持續精進之作業規畫，並涵蓋納入範疇三類別 15 之投融資財務碳排放及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等議題，使整體管理更加完善。

1.4 獎酬與績效連結機制

中輸銀致力於將永續發展理念全面融入組織運作，鼓勵員工積極投入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相關業務，但考量中輸銀為政府百分之百持股之國營金融機構，薪酬制度須依規定辦理，因此改由透過績效評鑑與獎勵制度之連結，強化並激勵永續文化在全行內部的推動效能。在負責人方面，為依照《財政部所屬公股事業負責人績效評鑑實施要點》進行績效評鑑，評鑑結果將影響繼續遴派之重要參考；員工則以嘉獎作為替代獎勵方式，且嘉獎累計情形將間接影響升遷評核。藉由前述實質作法，反映同仁在推動永續金融、落實氣候治理與提升企業永續績效上的貢獻。

2025 年度，在負責人績效評鑑項目中，於「配合政府政策，達成政策目標情形」內容，涵蓋永續金融、氣候風險管理等議題上達成率為100%，顯示相關永續推動成效已充分落實；而在員工部分，就永續相關重大業務成果進行審視，經綜合考量業務參與度、專業貢獻度及對永續目標之實質成效，特別表揚於離岸風電專案融資聯貸、專案融資研究小組運作，以及赤道原則 A 類案件審查作業等重點工作中表現優異之五位同仁，並予以嘉獎以資鼓勵。上述獎勵措施除肯定員工專業付出外，亦進一步強化本行永續金融推動能量，有助提升內部人員於永續議題之參與度與專業深化。

透過將永續發展目標納入績效與獎勵制度，不僅提升全體人員於永續相關領域之投入意願，更有效促進企業永續策略與人力資源管理之整合，形塑正向循環，進而達成人員成長與企業永續發展並行之目標。

1.5 訓練計畫

• 理監事氣候風險與治理培訓

為強化中輸銀理監事對氣候風險及永續議題之認知與治理能力，持續推動高階治理層之永續教育安排。每年透過提供不定期之課程、專業論壇及主題式訓練講座，使理監事能掌握最新氣候變遷趨勢、公司治理發展方向及金融機構永續管理相關之國內外動態。上述教育內容涵蓋氣候變遷風險、公司治理精進、永續金融、金融業管理與經營等面向，協助理監事在履行治理職責時，能更有效監督及引導本行應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挑戰。

2025年度，理監事合計參與氣候變遷與永續議題相關進修課程共26.5 小時，參訓人次共30人次。課程主題包括永續報告書編製案會議暨教育訓練、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教育訓練（盤查單位及驗證單位）、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對金融業的建議與挑戰等。透過上述訓練，提升治理層對氣候議題之理解深度，並強化其在審議與監督永續策略、氣候風險管理及相關政策導入時之專業判斷能力。

▼ 2025 年中輸銀理監事氣候變遷相關培訓摘錄

Nº	單位	內容	時數
1	中國輸出入銀行	2025 年環境教育	4
2		永續報告書編製案會議暨教育訓練	2
3		全面性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結果報告	1
4		永續資訊管理之內部控制說明暨資料盤點教育訓練	2
5		碳碳相連，談碳費、碳稅、碳權與碳交易	3
6		綠碳策略與銀行業的 ESG 實踐	2.5
7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盤查單位）	1.5
8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驗證單位）	1.5
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2025 年綠色金融領袖圓桌論壇 - 推動「轉型金融」的新時代	3
10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對金融業的建議與挑戰	3
11		金融保險業永續發展暨公司治理國際趨勢	3

• 高階主管氣候風險與治理培訓

另外，中輸銀持續推動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法遵長及其他高階主管（包含經理、處長、主任、專門委員及分行經理等）參與氣候相關之教育訓練、研討會與論壇。課程內容涵蓋環境教育、氣候變遷風險、風險管理、法令遵循等領域，旨在深化主管們對 ESG 與永續發展理念之認知，並強化面對氣候風險時之專業判斷與決策能力，使其能掌握全球與國內氣候議題的最新發展趨勢。

透過上述培訓，高階主管得以將永續觀念融入日常管理與業務推動，並於與國內外企業往來之過程中，引導客戶重視氣候變遷對企業營運的影響，促進金融資源投入永續產業，形成支持企業轉型的正向循環，進而提升中輸銀作為金融機構在永續生態系中的影響力。

2025 年度，高階管理人員參與氣候變遷與永續議題訓練共計 36.5 小時，參訓人次達 58 人次。主要議題包括以銀行團角度探討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綠色金融領袖圓桌論壇、綠碳策略與銀行業的 ESG 實踐以及國際永續金融趨勢與臺灣政策方向等。透過多元且具深度之課程內容，持續提升高階主管在永續治理、氣候風險管理及相關政策推動之能力與敏感度。

▼ 2025 年中輸銀高階管理階層氣候變遷相關培訓摘錄

Nº	單位	內容	時數
1	中國輸出入銀行	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	3
2		2025 年環境教育	4
3		永續報告書編製案會議暨教育訓練	2
4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盤查單位）	1.5
5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驗證單位）	1.5
6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盤查結果）	1
7		以開發商角度看待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	2
8		以銀行團角度看待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	2
9		永續資訊管理之內部控制說明暨資料盤點教育訓練	2
10		碳碳相連，談碳費、碳稅、碳權與碳交易	3
11		綠碳策略與銀行業的 ESG 實踐	2.5
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綠色金融領袖圓桌論壇 - 推動「轉型金融」的新時代	3
13		公司治理講堂 - 國際永續金融趨勢及臺灣現行政策	3
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重點與實務案例解析	6

第二章 策略



STRATEGY

2.1 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

為強化面對氣候變遷的韌性與策略布局，中輸銀在2025年持續以國際與國內制度為基礎推動氣候風險管理，包括採納TCFD的揭露架構、遵循金管會發布的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以及參考銀行公會的氣候風險管理實務手冊等。透過這些標準，中輸銀能夠系統化地檢視氣候事件可能產生的風險與機會，並評估其對營運、財務狀況與聲譽的潛在影響。

2025年中輸銀延續既有的分析方法與架構，由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結合外部顧問的專業意見，歸納出8項主要氣候風險與6項氣候機會，後續透過訪談各單位主管與業務人員確認並彙整問卷調查資料，以掌握對風險與機會項目評估之情形。針對每一項目，工作小組成員依據年度實際營運現況，對各氣候風險和機會的「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分別以「小、中、大」、「低、中、高」進行質化評估，並且再將質化評分轉換為「1、3、5」的量化結果，以作為後續分析。

最後，中輸銀採用加權平均方式，將2024年與2025年氣候風險和機會各項量化結果，分別給予50%權重，計算「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各別之加權平均分數。在透過雙維度方式呈現氣候風險與機會矩陣評估，中輸銀得以完全掌握近年最值得關注的重大氣候議題，進而將其納入策略與管理計畫中。

經由上述流程，中輸銀得以持續精進氣候風險治理，並在氣候轉型所帶來的挑戰與機會之間做出更具前瞻性的決策，引導企業在永續發展路徑上穩健前進。

2.1.1 氣候風險

中輸銀參考金融穩定委員會（FSB）之TCFD建議，將氣候風險劃分兩大類，分別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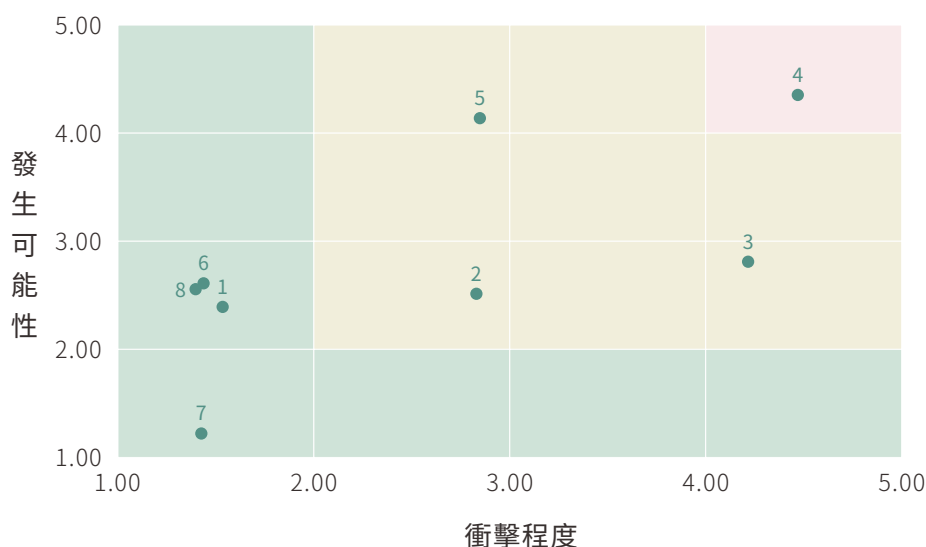
- (1) 立即性或長期性的「實體風險」，如極端天氣事件（如颱風、洪水）對銀行資產和業務營運立即性影響，或慢性氣候變化（如海平面上升、氣溫變化）對銀行長期業務持續性的影響等。
- (2) 低碳經濟轉型過程中可能面臨的「轉型風險」，如政策和法規變化（如碳稅、排放標準）、技術變革（如新能源技術的採用）、市場需求變化（如消費者偏好的轉變）以及聲譽風險（如未能達到環保目標對企業形象的影響）等。

▼氣候變遷風險因子說明與範例

類型	風險因子	說明	中輸銀對應情境範例
實體風險	長期性	係指氣候模式之長期變化（如持續高碳排），可能引起海平面上升或熱浪	• 持續高溫導致電費大量上升，以致營業費用上升。
	立即性	專指單一天氣事件，包括龍捲風、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	• 加州與洛杉磯超大野火，損害多棟建築物，導致客戶取消訂單，中輸銀提供進出口保證或買主信用限額，可能出現應收帳款延滯或信用風險上升。 • 輸保客戶依約交貨予臺灣南部買主後，因臺灣夏季頻繁短暫暴雨造成洪災，致買主倉庫淹水貨物毀損，影響臺灣買主營收而未能依約給付帳款風險提高，中輸銀賠付風險提升。

類型	風險因子	說明	中輸銀對應情境範例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政策：政府為減緩氣候變遷不利影響而採取政策行動，組織為因應法規可能產生因應成本	- 隨著強化氣候變遷之監管要求，例如：要求銀行評估和揭露其面臨之氣候相關風險，及制定相應風險管理措施。如果未能有效應對這些監管要求，可能面臨罰款和聲譽損失之風險，營業收入減少。 - 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試行上路，促使各國訂定碳費相關法規與機制，導致客戶輸出商品成本提高，降低客戶償還貸款能力，減少中輸銀利息收入。
		訴訟：組織因未能減緩氣候衝擊、未能調適氣候變遷、未充分揭露氣候財務風險，造成利害關係人損失，引起訴訟	2025 年氣候變遷訴訟進入更成熟階段，儘管案件仍多針對高碳排產業，但面向可持續發展消費者行銷的公司及金融服務機構也成為被訴對象。高額訴訟費用及賠償，導致銀行損失與賠償給付增加，收益減少。
	市場	因全球經濟低碳轉型，消費者偏好改變，造成產品和服務供需結構改變，進而影響組織商業模式及獲利能力	消費者偏好改變，導致中輸銀如未能提供相對應之金融商品與服務以符合消費者需求，將減少市場競爭力，甚至影響獲利能力與營業收入。
	聲譽	因為組織未積極低碳轉型，造成不良公共印象	社會大眾對於 ESG 認知與知識增加，導致消費者偏好購買具淨零、減碳之形象公司商品，如未能在 ESG 中奠定優質形象，未來將對中輸銀形象與聲譽造成不良影響，進而降低獲利能力與營業收入。
	技術	全球經濟逐漸低碳轉型，組織未即時以新技術取代舊技術，導致其在競爭中失去優勢	積極呼應臺灣 2050 年淨零轉型，如未能提前準備低碳營運或業務轉型，將導致未來營業費用提升，在競爭中失去優勢。

▼ 氣候風險矩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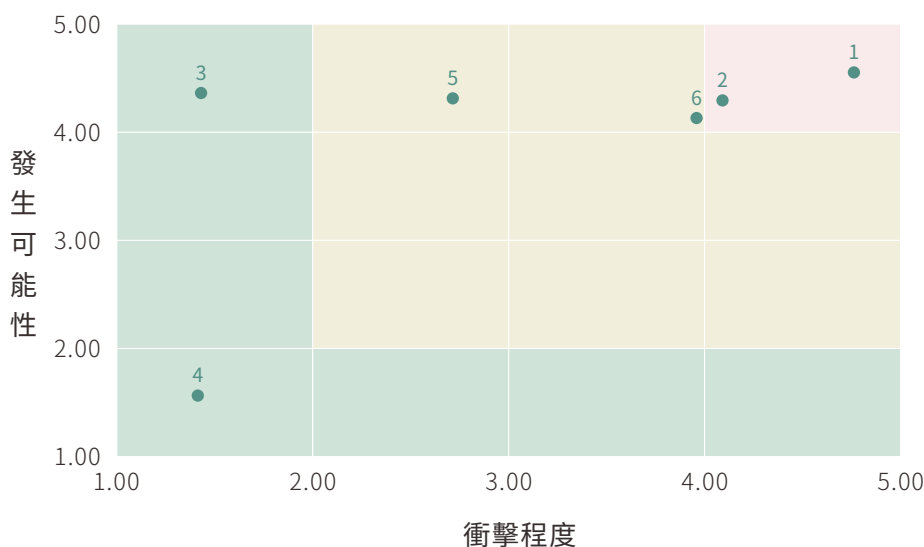
風險項目				衝擊程度	發生可能性	氣候變遷風險辨識結果
實體風險	長期性	1	伴隨水災、風災、天氣升溫，使銀行設備造成損壞機率與維護成本增加，嚴重的損害甚至會影響日常營運的進行。	小	中	● 綠燈
	立即性	2	水災、風災會直接對銀行不動產擔保品造成損壞，進而影響資產價值。	中	中	● 黃燈
		3	伴隨水災、風災、天氣升溫使銀行投資與放貸企業設備損壞及營運中斷，進而使財務受到負面影響，授信對象還款能力下降，違約風險增加。	大	中	● 黃燈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4	銀行投融資對象因減碳政策與法規，使營運及獲利表現受到影響，進而衝擊銀行高碳排投融資部位（如鋼鐵、石化、水泥業等）。	大	高	● 紅燈
	市場	5	因投融資對象轉型低碳技術所面臨的額外成本或不及時造成營收降低，授信對象還款能力下降，違約風險增加。	中	高	● 黃燈
	聲譽	6	銀行因投資高污染產業而導致社會對銀行產生負面聲譽。	小	中	● 綠燈
	政策／法規	7	因銀行營運或提供之服務、商品未符合臺灣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或倡議，導致面臨起訴之風險。	小	低	● 綠燈
	技術	8	銀行若未針對氣候議題發展新服務及商品，可能會導致其市場競爭受到影響，進而影響其市占率。	小	中	● 綠燈

註1 所考量的發生可能性之時間範疇，短期（高）為預估未滿1年、中期（中）為預估1年以上至未滿3年、長期（低）為預估3年以上。

註2 衝擊程度是考量市場研究資訊，經內部討論之結果決定，衝擊程度大為新臺幣1億元以上（含）、程度中為新臺幣4,500萬元（含）以上至1億元（不含）、程度小為新臺幣4,500萬元以下（不含）。

2.1.2 氣候機會

▼ 氣候機會矩陣



機會項目			衝擊程度	發生可能性	氣候變遷機會辨識結果
1	產品和服務	與氣候因素相關的綠色債券及貸款，隨著氣候議題的日益重視，使市場需求增加。	大	高	紅燈
2	市場	因氣候議題的發展而使企業急需貸款，以協助邁向低碳、減碳及利用再生能源替代傳統能源。	大	高	紅燈
3	資源效率	營業地點採用綠建築、行內實行節能措施或採用智慧電表等增加能源使用效率，以降低營運成本。	小	高	綠燈
4	能源來源	選擇符合支持低碳的供應商有助於銀行針對營運邊界外的碳管理，以因應氣候風險降低營運成本。	小	低	綠燈
5	市場	透過各式平台與媒介宣導綠色、永續消費觀念以提升收入。	中	高	黃燈
6	韌性	持續強化全行氣候相關訓練因應邁向低碳社會及增加氣候韌性，以增加業務拓展機會。	中	高	黃燈

註1 所考量的發生可能性之時間範疇，短期（高）為預估未滿1年、中期（中）為預估1年以上至未滿3年、長期（低）為預估3年以上。

註2 衝擊程度是考量市場研究資訊，經內部討論之結果決定，衝擊程度大為新臺幣1億元以上（含）、程度中為新臺幣4,500萬元（含）以上至1億元（不含）、程度小為新臺幣4,500萬元以下（不含）。

2.1.3 氣候變遷財務影響分析

為了確保中輸銀能充分理解氣候變遷對其財務健全度及營運的真實影響，先從整體財務面著手，針對具重大性氣候風險與機會項目評估其可能造成的資產負債變動、損益衝擊或現金流量影響。透過具體財務衡量，中輸銀得以掌握氣候事件在不同情境下所帶來的壓力與潛在利多，進而建立更具韌性的應對方針與控制措施，以維持營運穩定性。

在此基礎上，針對可能受到氣候變遷影響的主要業務與策略範疇進行揭露，並於「財務影響」中清楚說明這些風險或機會透過哪些途徑直接或間接反映於財務項目。此外，銀行亦在短期的「因應措施」中標明在面對各項風險所進行的減緩、轉移、承受或控制之分類。

▼ 重大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對財務影響與因應措施表

風險構面與項目		業務和策略領域影響	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短期 未滿 1 年	中期 1 年以上未滿 3 年	長期 3 年以上
實體風險						
立即性	極端氣候對銀行融資對象帶來負面影響	產品和服務 / 供應鏈和或價值鏈 / 調適和減緩活動 / 業務經營	[營業成本和收入 / 資本支出及配置] 由於極端氣候事件造成融資對象資產減少或營運中斷，進而導致中輸銀資產減少 • 短期因推行節能措施、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授信策略等造成內部人員營業成本與資本支出約 50 萬元。 • 目前屬高實體風險融資客戶之戶數占比約 3.7%。(詳見 2.3.3 氣候風險評估)	[對內] 1. 將氣候變遷風險納入風險管理政策 [控制] 2. 配合業務需要，派員參加台灣金融研訓院等機構所辦理各類相關議題教育訓練 [控制] 3. 依各單位評估氣候變遷風險對客戶服務或業務衝擊之影響，採行相關因應行動，並優化其資訊系統 [控制] 4. 推行節能措施，使用低碳能源 [減緩] 5. 溫室氣體盤查專案執行及認證 [減緩] 6. 推行電子化公文及電子化會議，減少紙張消耗並提升效率 [減緩] [對外] 1. 持續蒐研融資客戶營運據點或工廠位置資料建置，並評估是否為高氣候變遷風險 [控制] 2. 關注授信戶是否有違反相關環保政策法規致遭受裁罰情形，並溝通改善後續事宜 [轉移]	1. 持續辦理相關議題專題演講，另評估短期行動執行情形，滾動式修正中期目標 2. 運用金融工具力量，引導企業重視永續，進而強化融資資產安全 3. 建立高韌性資產清單 4. 針對高氣候變遷風險營運據點，擬定相關抵減措施	布局高韌性資產

風險構面與項目		業務和策略領域影響	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短期 未滿 1 年	中期 1 年以上未滿 3 年	長期 3 年以上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減碳政策與法規對銀行融資對象帶來負面影響	產品和服務 / 調適和減緩活動 / 業務經營	【營業成本和收入 / 資本支出及配置】 融資對象因法規要求加嚴，若缺乏轉型策略，或持續使用高碳排／高耗能設備生產，受碳費影響大，可能導致淨利減少。 • 短期可能影響分配盈餘，長期限制擴廠計畫，進而使利息收入減少 • 行內十大重點關注產業之中、高實體風險暴險融資客戶約 1,950 百萬元，占總授信約 1.1%（詳見 2.3.3 氣候風險評估）	1. 訂定高污染／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管理近、中、遠程目標 [控制] 2. 蒐集關注 TCFD 及相關環保法規之更動調整，進行員工教育訓練，研擬對應方針，掌握市場衍生商機，追蹤客戶後續資金需求，規劃提供相關產品或服務 [控制] 3. 為降低氣候變遷所產生之信用風險，將「赤道原則」精神納入授信審核，鼓勵企業加強落實環保及善盡社會責任 [控制] 4. 重大性客戶碳排放資訊揭露於 TCFD 報告書 [控制] 5. 強化授信客戶申請時 KYC 流程，並蒐集氣候變遷風險相關資訊 [控制] 6. 範疇三類別 15 碳排放資訊揭露 [控制]	1. 配合 TCFD 發展，持續積極承做永續連結貸款 (Sustainability-linked Loan)，並著手學習與企業進行議合，確認企業淨零減碳目標與資金運用規劃，協助企業轉型及降低氣候變遷風險，促進授信對象企業品牌形象，俾整體社會邁向低碳及永續環境 2. 輸出保險視徵信報告揭露情形，將買主辦理 ESG 推展情況，納入輸出保險徵信評等衡量參考因素	協助客戶 低碳轉型

機會構面與項目		業務和策略領域影響	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短期 未滿 1 年	中期 1 年以上未滿 3 年	長期 3 年以上
產品和服務	永續金融市場需求上升	研發投資	【營業成本和收入 / 資本支出及配置】 透過授信制定相關行動方案及規範，積極引導資金流入永續企業，提升營業收入 • 短期投入人員之營運成本以及委外輔導之資本支出約 10 萬元	1. 蒐研國內外相關案例並配合政府法規積極發展永續金融產品，布局未來 [控制] 2. 積極推動永續連結貸款與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業務，支持企業投入低碳技術與再生能源應用 [減緩] 3. 與外部顧問合作，透過與企業交流，發掘潛在商機，並提升與客戶黏著度 [控制]	1. 擴大發展綠色金融商品，研擬可行承做條件，引導並提升企業發展永續環境之意願，爭取可再生能源相關市場衍生商機，並支持企業上、下游共同推動低碳轉型 2. 藉由參與永續相關研討會與交流活動，促進與企業互動及連結	持續關注 永續金融市場發展需求，視情況發展相關金融商品（如於既有專案貸款中納入與綠能或低碳相關行動）
市場	企業因應低碳、再生能源之有效利用課題而發展新技術					

2.2 氣候策略制定

面對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可能對營運及財務造成的影響，中輸銀逐步建立出一套明確的氣候行動架構，鎖定三項核心主題：低碳營運、低碳轉型，以及溝通與倡議，並據此規劃後續的策略及行動方案。

在**低碳營運**的推動上，中輸銀自2023年起全面盤查並查證營運過程中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完整揭露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資訊。進入2025年，銀行持續推動節能與能效改善措施，包括落實電、水、燃料等能源使用管理，以及擴大綠色採購，優先選用具環保標章或低碳製程的產品與服務，導入低碳交通模式，如使用電動車或公共運輸方式，以減少日常營運行為對環境的影響。

此外，依循金管會發布的「金融業減碳目標設定與策略規劃指引」，中輸銀於2025年發布「（範疇一、二）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訂定減碳路徑與具體作法，於同年擴大揭露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範疇三類別15），使揭露內容更完整。銀行將持續依循2030年的減碳策略前進，並穩健邁向2050年淨零碳排的長期目標，期望能與各方利害關係人共同推動永續轉型。

在**低碳轉型**層面，中輸銀扮演推動企業減碳的重要角色，透過強化綠色永續貸款與保證業務，引導資金流向節能、減碳與再生能源等具永續價值的用途。同時，針對高碳排、高污染及高耗能等敏感產業，銀行亦建立更嚴謹的授信管理機制，協助客戶朝符合法規與永續標準的方向，逐步改善營運模式。

至於**溝通與倡議**方面，中輸銀持續深化與客戶及社會大眾的互動，透過政策議合、參與氣候倡議及舉辦永續教育課程，提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對氣候議題的認識與行動。藉由積極交流與推廣，希望能加速與客戶共同朝向低碳經濟的策略與思維，並展現作為TCFD支持者對企業永續發展與2050年淨零目標的承諾。

▼ 2025 年氣候行動亮點統整

 邁向低碳營運	1	溫室氣體盤查暨查證
	2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
	3	達成中輸銀訂定之節約能源目標
	4	綠色採購
	5	綠色運輸
 邁向低碳轉型	6	永續連結貸款
	7	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業務
	8	國家融資保證
	9	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風險控管
 持續溝通與倡議	10	投融資客戶議合
	11	參與氣候相關倡議
	12	舉辦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課程

2.2.1 邁向低碳營運

• 溫室氣體盤查暨查證

中輸銀於2026年4月依據國際標準ISO14064-1完成2025年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總量為452.67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中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為82.706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為246.6195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三）¹為123.3466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整體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2024年增加約13%，主要係因該年度盤查新增範疇三揭露項目，另依理事會審議通過「（範疇一、二）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較基準年（2022年）實際減碳量達5.62%，較原訂減碳目標超前。資料涵蓋範圍包含臺北總行、臺北總行第二辦公室及新竹、臺中、臺南、高雄四家分行與泰國曼谷、捷克布拉格、印尼雅加達三家代表人辦事處。

▼ 2025 年節能減碳盤查

溫室氣體排放源		2022 年(基準年)		2024 年		2025 年	
		排放量 (噸 CO ₂ e)	占比 (%)	排放量 (噸 CO ₂ e)	占比 (%)	排放量 (噸 CO ₂ e)	占比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		72.9370	17.91	90.1212	22.52	82.7061	18.27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		276.0103	67.78	241.5277	60.35	246.6195	54.48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 排放量（範疇三）	上下游運輸 / 配送 產生之排放	-	-	-	-	0.0392	0.01
	購買商品或服務產生 的排放	0.5484	0.13	11.1136	2.78	13.9594	3.08
	與燃料和能源相關 活動的排放	57.7398	14.18	57.4430	14.35	64.3987	14.23
	購買的資本物品產生 的排放	-	-	-	-	39.7901	8.79
	營運產生廢棄物的 處置與處理的排放	-	-	-	-	5.1592	1.14
總計		407.236	100	400.206	100	452.672	100

1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三）主要為盤查組織使用產品所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ISO 14064-1類別3~4）

•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

2024年中輸銀成立盤查工作小組，並委請外部專業機構輔導、編製投融資部位碳排放量（範疇三類別15）盤查、揭露及諮詢，由於2024年為首次盤查年，因此將2024年度設定為基準年。

依據碳核算金融聯盟（Partnership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簡稱PCAF）發布之「金融業全球溫室氣體盤查和報告準則」及銀行公會公告之「本國銀行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範疇三）實務手冊」進行現況調查分析，蒐集相關數據資料，並進行投融資組合之範疇三計算，盤查範圍涵蓋所有直接投融資的企業與融資專案。2025年度中輸銀盤查覆蓋率²為67.05%，適用PCAF方法學之覆蓋率³為100.00%，投融資總碳排放量為1,746,203公噸CO₂e，經濟排放強度為每百萬元11.65公噸CO₂e，數據品質方面為2.15。

▼ 投融資盤查覆蓋率

資產類別	盤查部位之投融資金額(新臺幣百萬元)	盤查覆蓋率(%)	適用 PCAF 方法學之覆蓋率(%)
上市櫃 / 未上市櫃股權投資	96	100.00	100.00
商業貸款	149,763	67.04	100.00
總計	149,859	67.05	100.00

▼ 投融資財務碳排放盤查

資產類別	2024 年			2025 年		
	財務排放量 (噸 CO ₂ e)	排放強度 (噸 CO ₂ e/ 新臺幣百萬元)	數據品質	財務排放量 (噸 CO ₂ e)	排放強度 (噸 CO ₂ e/ 新臺幣百萬元)	數據品質
上市櫃 / 未上市櫃股權投資	3	0.03	4.00	4	0.04	4.00
商業貸款	1,426,473	11.69	1.81	1,746,199	11.66	2.14
總計	1,426,476	11.68	1.81	1,746,203	11.65	2.15

未來中輸銀亦將持續參考SBT金融業指引，提升覆蓋率並修訂減碳目標，且持續落實審查供應鏈相關氣候風險及調查客戶碳排放量，彰顯本行引領企業淨零碳排、永續發展之決心。

2 為已盤查部位金額占整體投融資部位金額

3 為已盤查部位金額占所有適用 PCAF 方法學之投融資部位金額

• 節能減碳執行情形

為落實環境永續，逐年減少電、水、油的用量，依據行政院部2024年3月核定之「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財政部2024年4月25日台財秘字第11300561610號函及2009年3月「研商加強公股管理方案事宜」會議決議，規劃短中長期目標，並於中長期目標具體規劃出「2024-2026年節約能源執行計畫」，以2023年為基期年作為基準訂定每年目標。

目標	規劃項目
短期	達成各項能源節約目標，制定年度用電用水用油年度上限。
中長期	配合行政院節能相關目標，制定本行節約能源執行計畫。

2025年於節約能源執行計畫，依循財政部公告之節電目標，以每年度的用電量不超過基期年的EUI⁴（能源利用指數）為原則。同時，本行亦針對每年用電、用水、用油訂定較前一年節省2%⁵之總量上限目標。

為確實減少碳排放量，中輸銀制定用電、用水、用油各項目標之節約措施並逐月檢討，有助於實現環境責任，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結果顯示中輸銀在用油部分落實各項節約措施，而在用電、水部分，因2025年為新成立總行第二辦公室完整進駐年度，以致實際進駐後用電、水有所增加，以及為配合政策性業務並達成政策目標及兼顧時效性，本行投入的人力與工作時數提高，連帶使得用電、水需求提升所致。目前本行正研議不同應用場景之內部碳定價機制，預計採影子價格（Shadow Price）之方式，價格涵蓋範圍約每噸300~12,000元，以激勵各單位落實節能措施與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進而逐步達成減碳成效。

目標	項目	措施
電	冷氣	• 空調區域關閉門窗 • 會議室會議結束後立即關閉空調 • 協調辦公區域循環扇之使用 • 隨手關閉不需使用之空調
	照明	• 隨手關閉不需使用之照明 • 隨手關閉檔案室、事務機器室、茶水間之照明 • 長時間離席時關閉燈具 • 加班時僅開啟個人必要之照明
	電腦	• 長時間離席時關閉螢幕電源 • 下班時關閉個人電腦插座總電源
	其他	• 專人負責事務機器於下班時全數關閉 • 不得使用非公務用電器 • 除有必要不得新增用電器具，僅可汰換 • 長時間不使用之設備，應關閉其電源，以減少待機電力
水		• 宣傳節約用水
油		• 單人或近距離者應搭乘大眾運輸系統 • 申派公務車應先協調共乘

4 EUI=年度總用電量/總樓地板面積(單位:kWh/m²·year)

5 各年度節能減碳目標與成果，詳參閱以下網站之「三、節能減碳」相關檔案，<https://www.eximbank.com.tw/zh-tw/G/CSR/Pages/default.aspx>。

年度累積 \ 項目	電(度數)	水(度數)	汽油(公升)
2025 年節能目標 [A]	496,105	5,126	8,226
2025 年實際使用量 [B]	514,500	5,214	6,479
2024 年節能目標 [C]	493,042	5,032	8,702
2024 年實際使用量 [D]	506,230	5,231	8,394
年增減幅 [(B-D)/D]	1.63%	-0.32%	-22.81%

• 綠色採購

中輸銀在推動低碳營運方面，持續以「低碳化採購」作為重要策略之一。本行積極響應政府的綠色採購政策，在挑選設備與辦公物資時，優先選用能源效率較佳、具環境友善標章或可循環使用之產品，同時逐步汰換耗能較高的舊型設備，以降低各營運據點的碳排放並提升能源使用成效。

2025年，全年綠色採購金額達492萬元，機關指定項目之執行率高達99.76%，非指定項目的綠色採購達成率亦達81.50%。在評核結果方面，指定項目獲得59.9分，非指定項目取得20分，另於「加分項目」如非指定採購項目之綠色採購、工程及勞務採購實施綠色採購與機關綠色採購熟悉度測驗中再獲20分，未出現扣分情形，總分達100分。此表現反映本行長期致力於降低環境衝擊，不僅強化自身營運的節能與永續表現，也積極推動供應鏈朝向低碳化轉型，展現對環境責任與永續價值的高度承諾。

年度	綠色採購金額	綠色採購比率
2020 年	4,818,770	98.96%
2021 年	4,303,810	97.5%
2022 年	4,679,733	100%
2023 年	3,922,821	100%
2024 年	4,643,947	100%
2025 年	4,921,435	99.76%

綠色採購項目	2024 年採購金額	2025 年採購金額
衛生用紙	133,050	119,520
回收再利用碳粉匣	34,770	-
電腦主機	1,446,009	4,133,944
顯示器	162,945	324,195
筆記型電腦	-	95,020

綠色採購項目	2024 年採購金額	2025 年採購金額
原生碳粉匣	44,456	42,525
影像輸出裝置	2,519,856	-
可攜式投影機	33,381	20,951
飲水供應機	74,000	-
辦公室用紙	150,180	185,280
電動碎紙機	45,300	-

• 綠色運輸

為降低日常營運相關的交通排放，中輸銀依循國家政策推動低碳交通措施，逐步調整內部制度，並透過多元策略減少公務出行所造成的環境負荷。整體作法以車輛汰換、交通工具優先選擇大眾交通工具，逐步打造更具永續性的交通模式。

本行依照車輛使用年限及能源效率規畫汰換時程，將舊型燃油車逐步退出車隊，並以電動車取代，以提升低碳運輸比重。依據規劃，2024~2026年預計將5輛五人座公務車全面更新為電動車，並於未來持續進行公務車輛更新。截至2025年8月，已分階段完成4輛五人座公務車汰換為電動車，並將於2026年再購置1輛電動車以汰換原五人座燃油公務車，以持續提升車隊電動化比例。

此外，本行建立公務外出用「公用悠遊卡」制度，讓同仁於洽公時能便利使用大眾運輸並採月結核銷方式管理。2025年共配置8張公用交通卡供員工使用，根據減碳紀錄，全年共減少52.35公斤的碳排放，有效降低因公務交通所產生的環境負荷。

2.2.2 邁向低碳轉型

• 永續連結貸款

中輸銀已將永續金融原則納入內部授信政策，透過推行永續連結貸款，引導企業持續提升ESG表現。在評估授信戶時，本行會檢視其是否落實環境保護、誠信治理、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等永續原則，並參酌證交所的公司治理評鑑表現，或納入第三方認證機構對企業ESG表現的年度評鑑結果，作為差異化授信條件的依據。對於符合相關永續指標客戶，得視情況提供利率或費用減碼，以鼓勵企業提升永續管理品質。

截至2025年12月底，已核准72件永續連結貸款，其中新臺幣案件核准金額合計達263.62億元，顯示本行積極透過金融工具支持企業推動永續轉型，並強化金融業在淨零轉型中的關鍵角色。

• 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

中輸銀通過「辦理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要點」並於2024年1月正式開辦綠色授信業務，將ESG評估納入投融資與產品審查流程，藉由金融工具支持國內淨零轉型，打造金融、產業與環境永續發展的三贏模式。

截至2025年12月底，本行共承作19件綠色永續貸款與7件綠色永續保證業務，核准金額分別達新臺幣87.47億及32.46億元。上述成果顯示，本行在推動綠色金融與支持企業低碳轉型方面，已逐步建立穩健的發展基礎。

• 國家融資保證

2020年11月行政院核定「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中輸銀受國發會委託擔任此推動方案之執行單位，與國發基金及多家公股銀行協力，共同推動及強化國內綠能建設與重大公共建設之授信能量。藉由此機制的運作，可強化大型專案融資的信用保障程度，並提升金融體系對綠能建設的承作意願。

為有效推動相關業務，中輸銀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除積極承作離岸風電等綠能專案融資外，也持續安排並邀請簽約金融機構投入綠能專案教育訓練，並透過拜會主管機關、公民營金融機構、開發商、供應商及專業服務團隊等，加強合作與交流，以擴大融資保證機制的應用範圍。

2025年度，國家融資保證中心共承作3件保證案，其中包括1件綠能設備與服務案件，以及2件綠能建設案件。申請保證的融資額度約新臺幣463.2億元，核准之融資保證金額約新臺幣370.6億元，截至年底的融資保證餘額則約新臺幣114.9億元。此成果顯示國家融資保證中心在協助國家能源轉型與基礎建設發展方面已逐漸發揮關鍵作用，並強化大型專案融資的穩定性與韌性。

• 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風險控管

為順應世界潮流，落實政府永續發展政策，2023年5月19日本行依據聯合國「2030永續發展目標」並參採世界銀行多邊國際金融機構「國際金融公司(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定義，修訂本行「授信政策」，明確表列不予承做之高度敏感性產業(例如：非法製藥、非法軍火、博弈、流刺網捕魚業等)，並於2024年10月間增訂「中國輸出入銀行辦理綠色授信、永續績效連結授信及社會責任授信認定標準作業流程」。

另為因應國際淨零趨勢及臺灣2050淨零排放目標，加強本行對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之管理，發揮金融影響力，協助企業淨零轉型，中輸銀參考環境部氣候變遷署「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訂定「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風險控管要點」，選定高污染/耗能產業清單(包含電力供應、化學原材料製造、鋼鐵製造、半導體、水泥及其製品製造、石油及煤製品製造等6項產業)列入限額控管，制定各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管理近、中、遠程目標：

1. 近程目標（2024年至2030年）：

- (1) 2024年至2026年管理目標為10%。
- (2) 2027年至2029年管理目標為9%。
- (3) 2030年管理目標降至8%以下。

2. 中程目標（2031年至2040年）：管理目標應降至6%以下。

3. 遠程目標（2041年至2050年）：管理目標應降至4%以下。

2025年3月下旬中輸銀已將高碳排產業融資上限納入授信系統，以授信案件報核表增加相關產業限額欄位之方式進行個案管控，確保中輸銀授信客戶符合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要求，逐步降低這些產業對環境之負面影響，進而達成臺灣2050淨零排放目標。

2.2.3 持續溝通與倡議

• 投融資客戶議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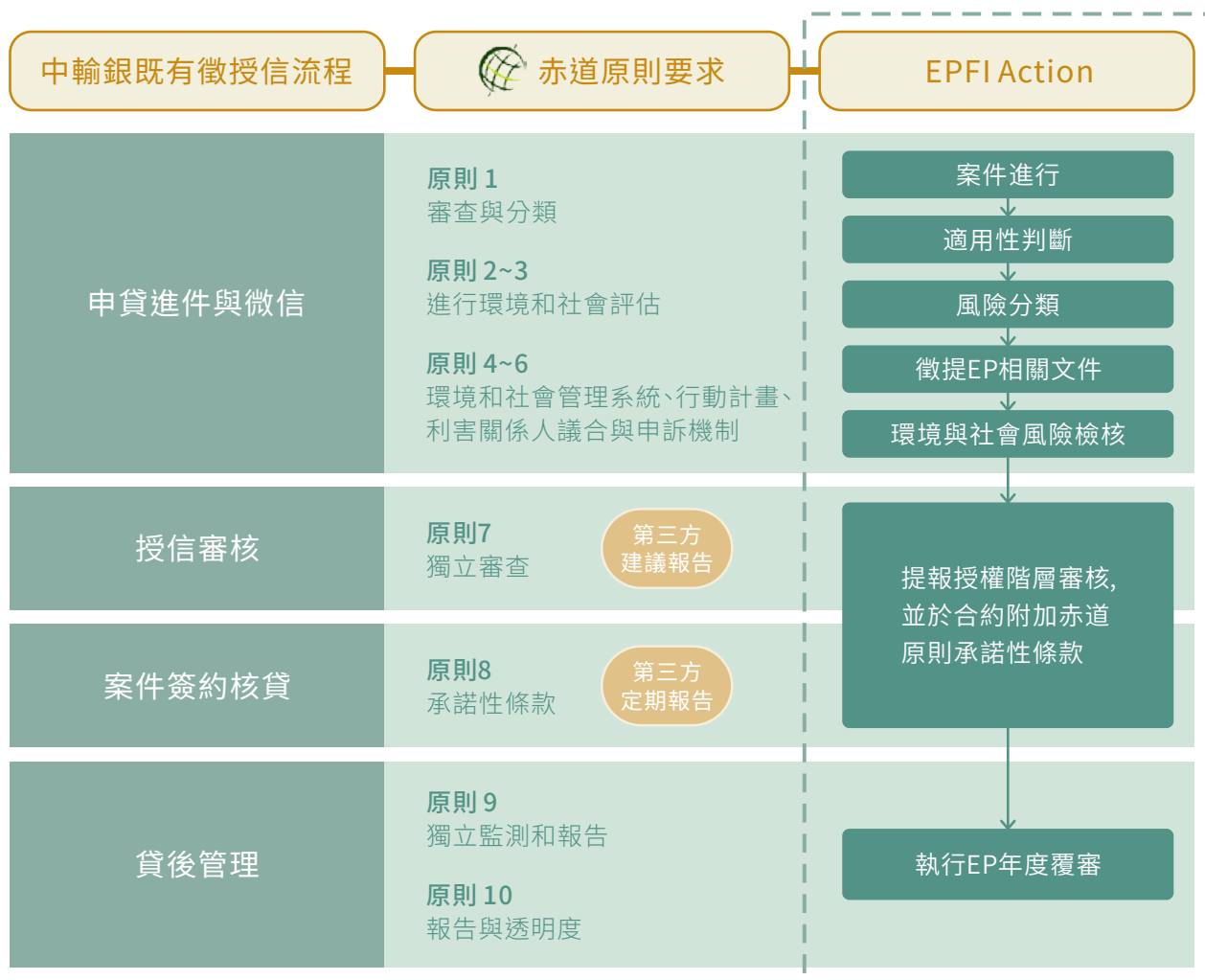
本行於 2025 年導入中小企業淨零轉型診斷 (Net Zero Transition Diagnosis, NZTD) 平台服務，透過線上問卷蒐集與分析企業之規模與能源用量並調查減碳目標與路徑，瞭解企業營運現況、潛在風險與轉型需求。同時，亦鼓勵與協助企業填寫「企業 ESG 資訊及永續經濟活動自評問卷」以瞭解企業符合永續經濟活動之情形與發展潛力，俾利可依企業所屬之一般或支持型技術或產業，規劃、訂定淨零轉型的投融資計畫，以利本行未來訂定議合目標。2025年已完成兩家企業之服務評估，未來將持續增加執行家數，逐步深化企業淨零轉型推動策略。

• 參與氣候相關倡議

2022年4月11日中輸銀正式簽署加入赤道原則，為因應赤道原則之導入，修正「永續發展守則」和徵授信標準作業流程，並增訂「赤道原則案件實施要點」和「赤道原則案件作業規範」，從申貸進件到徵信、授信審核、案件核貸簽約、貸後管理等過程皆符合赤道原則規範。

2022年9月正式簽署支持由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 (FSB) 所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宣誓成為TCFD支持者行列，期許充分發揮金融業影響力持續深化企業永續，支持環境和社會永續發展。

▼徵授信流程納入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後之調整



• 持續舉辦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課程

2025年中輸銀將「每年自行辦理之氣候相關課程累計時數達5小時」設定為推動氣候治理的關鍵量化指標與目標。透過多樣化的教育訓練形式，包含主題演講及外部專業機構之交流機會，持續強化全體員工對氣候變遷、永續發展與相關政策議題的理解，逐步提升在氣候議題上的專業知識與敏感度。

在2023至2024年員工氣候相關基礎已逐漸完備的情況下，2025年培訓重點進一步聚焦於具體實務內容，特別是與氣候議題相關之操作指引與制度導入，透過參與中央再保險公司、金融研訓院等機構辦理各類課程，協助同仁掌握氣候因素如何有效納入業務規劃、風險管理與治理架構之中，並強化管理層在監督執行面之責任。

同時，亦透過實務導向之講座與案例分享，使員工得以理解氣候相關風險於金融作業中的具體呈現方式，並提升各單位於執行面之專業能力，確保氣候風險管理措施能在組織內部有效落實。透過上述制度化與持續性的培育安排，得以鞏固氣候治理文化，並強化全行於永續轉型過程中的韌性與執行能力。

2025年員工參與有關永續與氣候變遷教育訓練相關課程，共838人次參與，平均每人受訓3.1小時。培訓涵蓋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永續報告書編製案會議暨教育訓練、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教育訓練（盤查單位、驗證單位及盤查結果）、永續資訊管理之內部控制說明暨資料盤點教育訓練會議、綠碳策略與銀行業的ESG實踐等，詳細課程內容、時數與人員如下表。

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課程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中國輸出入銀行		
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	9	3
2025 年環境教育	265	4
永續報告書編製案會議暨教育訓練	14	2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盤查單位）	83	1.5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驗證單位）	46	1.5
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盤查及揭露案 - 教育訓練（盤查結果）	48	1
以開發商角度看待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	7	2
以銀行團角度看待離岸風電案場危機處理	16	2
永續資訊管理之內部控制說明暨資料盤點教育訓練會議	17	2
碳碳相連，談碳費、碳稅、碳權與碳交易	161	3
綠碳策略與銀行業的 ESG 實踐	126	2.5
中央存款保險有限股份公司		
氣候變遷之法令與實務趨勢	1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重點與實務案例解析	1	6

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課程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計劃 - 趨勢講座 - 綠色金融科技實踐	5	1
綠色金融領袖圓桌論壇 - 推動「轉型金融」的新時代	3	3
公司治理講堂 - 國際永續金融趨勢及臺灣現行政策	1	3
本國銀行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宣導說明會	2	2.2
永續金融基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	4	12
永續金融進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 - 永續投融资與保險模組	3	12
永續金融進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 - 永續風險管理模組	1	15
永續金融進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 - 永續揭露模組	3	18
永續金融進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 - 永續發展監理與治理模組	3	9
永續金融進階能力證照培訓課程 - 溫室氣體管理模組	2	18
企業解決方案：透過數據與 AI 打造高效與永續企業發展	1	2
國際聯貸與永續授信實務班	1	6
銀行業核心人才國際課程 - ESG 氣候調適與社會影響實務工作坊	1	14
銀行業核心人才國際課程 - 國際永續融資實務工作坊	1	14
銀行業核心人才進階課程 - 永續金融	1	12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信用資訊產品講習 - 企業資訊課程，企業 ESG 資訊產品	4	5.5
信用資訊產品講習 - 查詢理由及產品（含企業 ESG 資訊產品）課程	2	7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自然相對財務揭露 (TNFD) 對金融業的建議與挑戰	2	3
金融保險業永續發展暨公司治理國際趨勢	2	3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2025 太陽光電金融業務培訓課程	1	6
環境部		
淨零綠生活人員訓練課程	1	12

2.3 氣候風險辨識與評估

2.3.1 氣候變遷對中輸銀之影響

中輸銀依據2.1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全面檢視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並分析這些風險如何在短、中與長期影響銀行的核心業務，包括營運活動、融資業務以及輸出保險等。透過梳理氣候風險因子與其影響途徑，將現有的風險管理制度與氣候風險相互連結，用以理解氣候變遷如何改變傳統信用風險、營運風險、策略風險等主要風險型態，並據以掌握各面向可能承受的壓力。

參考「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之氣候風險因子（轉型風險和實體風險），辨識氣候風險因子對銀行傳統（主要）風險以及其他風險之影響情境，以實際瞭解面臨的氣候風險。2025年中輸銀延續既定作業，量化銀行資產在地理位置與高碳排放產業上的氣候相關風險程度，並對各項風險進行優先排序，及結合氣候危害資料製作災害風險地圖與產業別氣候風險矩陣，藉此辨識出受氣候風險因子影響最為顯著的地區與產業領域，作為後續管理策略的重要依據。

▼ 辨識氣候變遷風險對銀行風險之影響

風險類別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傳統（主要）風險	信用風險	減碳政策與法規使銀行融資對象營業成本上升，進而影響還款能力。	實體氣候事件影響融資對象日常營運，導致收入下降，進而影響還款能力。
	市場風險	減碳政策與法規使投資標的資產價值下跌，加速折舊或形成擱置資產，進而反映於營收，及其有價證券價格。	實體氣候事件影響投資標的的日常營運，導致收入下降，進而影響有價證券價格。
	作業風險	綠電替代導致銀行日常營運受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造成銀行設備損壞及分行營運中斷，直接影響持續營運能力。
其他風險	聲譽風險	未能有效符合社會對氣候議題之期待	
	新興風險	未能有效適應各國氣候政策法規的要求或影響行員之行為風險	

*中輸銀其他傳統風險（如國家風險、流動性風險等）經氣候暨自然報告書工作小組與業務同仁共同討論，判斷於氣候變遷風險之重大性較低，故本年度不深入辨識對業務層面之影響。

2.3.2 辨識地區及產業重大性

中輸銀根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或碳相關（高碳排放）資產暴露情形與危害情形，決定氣候相關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對中輸銀之重大性，例如該風險對金融機構或客戶權益之影響，並透過相關風險管理與行動方案減少該風險造成之損失。

針對本次重大性氣候相關風險辨識，將以臺灣為主要揭露地區，風險在海外之業務部分，包含與國外銀行合作之轉融資業務，承保國外買主之輸出保險等，皆不納入本報告書揭露範圍內，詳細中輸銀海外業務請見官網業務特點說明：

<https://www.eximbank.com.tw/zh-tw/AboutUs/Pages/ManagementCharacteristic.aspx>

此外，因中輸銀屬政策性銀行，重大性氣候相關風險辨識相較於同業，承作較多一般認知可能的高氣候轉型風險或高碳排放客戶例如電力業、石油業、航運業等，且為協助我國廠商拓銷海外市場，中輸銀特開辦轉融資業務，係透過授予海外金融機構信用額度，提供具競爭力貸款條件，供海外金融機構轉貸予當地買主，以提高買主之購買意願，加強我國產品於當地市場之競爭力。同時，中輸銀為深化與國際優質金融機構往來及掌握國際市場動向，並積極承做海外金融機構之國際聯貸案。

• 地區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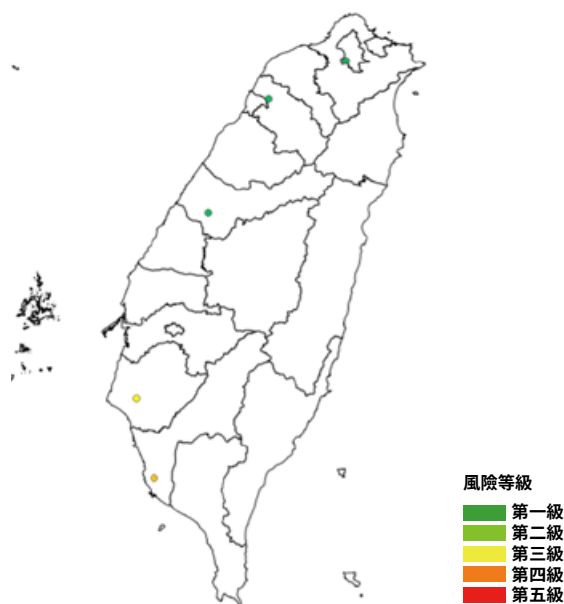
中輸銀對自有及營運資產評估因淹水可能造成的實體風險損失，資產定義依照最新的《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涵蓋國內自有、輸出保險國內買主之「營運據點」和授信與保證業務客戶之「營運據點及擔保品位置」評估其受淹水影響的程度。

中輸銀衡量氣候風險對實體點之影響，係以經濟部水利署公布之24小時累積雨量淹水潛勢作為「脆弱度」評分，風險情境發生之對應時間軸下影響中輸銀之資產與業務規模大小作為「暴露度」評分，透過「脆弱度」、「暴露度」雙維度評估實體點風險等級並劃分出五個級分，其中第五等級為最重大風險，第四等級次之，以此類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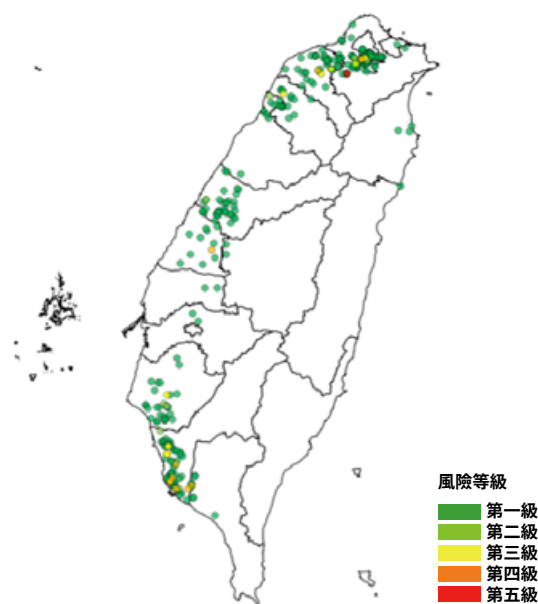
評估結果顯示，淹水造成的風險以北部（臺北市周邊）與南部實體點有出現少數高風險等級的情況，其他區域亦有零星的中、高風險據點，但占比較低。整體而言，臨近沿海和低窪地區在面臨極端氣候事件時，風險程度較高。

比對結果中第四、五等級之實體點，採初期深入分析、中長期監督督導措施，先瞭解該中高風險關注地區客戶是否已制定水災風險相關因應措施，以抵禦未來氣候變遷之衝擊，再監督相關調適措施落實情況，逐步建立高韌性資產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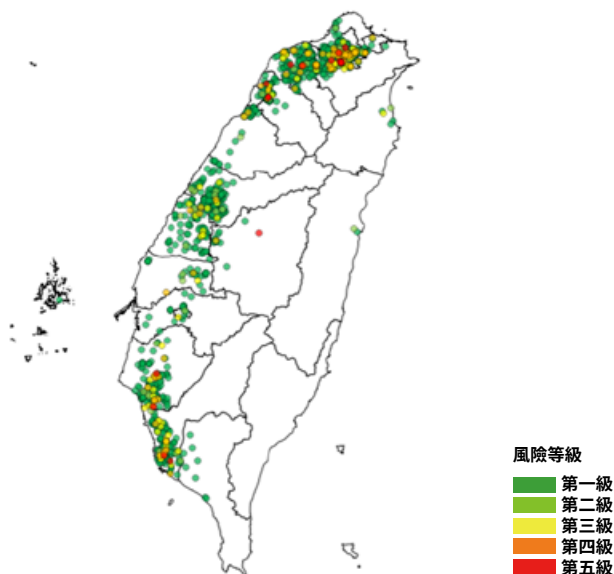
▼ 中輸銀營運據點淹水災害風險圖



▼ 融資客戶與擔保品淹水災害風險圖



▼ 輸出保險國內買主營運據點災害風險圖



註：淹水災害風險等級5，表示該區域之災害風險『相對』最高，淹水風險等級1表示災害風險相對較低，並非是無災害風險或不發生災害事件。

因應作為

將持續監控其分布占比情形，避免實體點有過度集中於高風險地區之情況，以降低淹水實體風險發生時對中輸銀之衝擊。

• 產業重大性

參酌《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作法，中輸銀將透過風險矩陣圖，辨識產業重大性。在暴險衝擊維度，以國內部位授信餘額加總進行高至低排序並取前十大做為重點關注產業，後續利用前十大暴險之平均數與標準差，給予暴險等級；而判定產業風險程度上，除依據穆迪環境風險熱力圖外，參考中輸銀「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風險控管要點」之6項高污染/耗能產業並納入產業高風險考量，包含電力供應、化學原材料製造、鋼鐵製造、半導體、水泥及其製品製造、石

油及煤製品製造，以利進行更精進之氣候風險調適作為。判定原則如該產業屬中輸銀規範之高污染/耗能產業為直接判定高衝擊產業，如非高污染/耗能產業，則參考穆迪熱力圖（Moody's Heat map），由穆迪考量五個最有影響之環境類別—包含碳轉型（Carbon Transition）、實體氣候風險（Physical Climate Risks）、水資源管理（Water Management）、廢棄物和排放污染（Waste And Pollution）及自然資本（Natural Capital）等，對各產業氣候之衝擊進行分級。

產業重大性風險矩陣圖如下圖所示，中輸銀2025年底國內授信餘額前十大產業分別為電力供應業、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航空運輸業、鋼鐵軋延及擠型業、海洋水運業、電子、通訊設備及其零組件批發業、電腦製造業、印刷電路板製造業、建築工程業、未分類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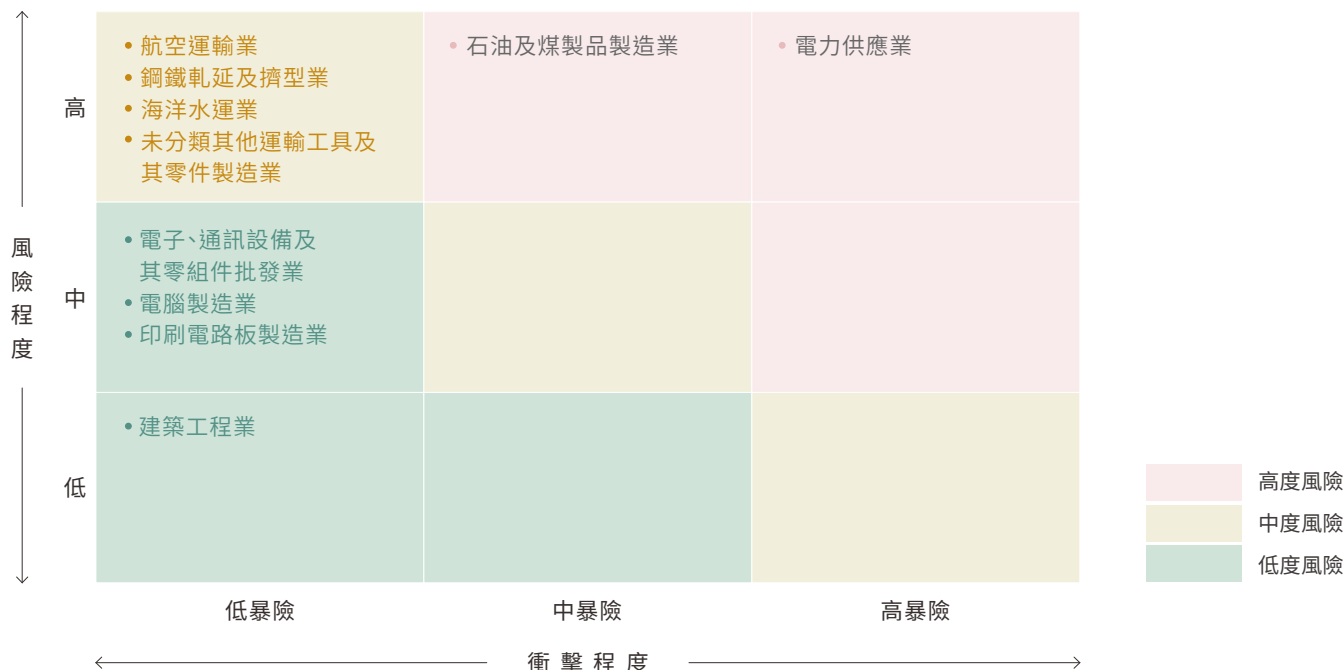
綜觀本行產業重大性風險分析結果，受氣候變遷風險影響程度最高的產業為「電力供應業」與「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相較於2024年，航空運輸業今年度未列入高度風險等級，其主要原因在於該產業授信餘額較前一年度減少2.4%，同時電力供應業授信餘額增加約13.5%。因此，在暴險比率的變動下，影響到整體暴險風險的劃分，以致於航空運輸業由高度風險轉至中度風險。

此外，本行亦觀察到，受臺灣半導體產業持續蓬勃發展帶動，印刷電路板製造業的氣候變遷相關衝擊與風險程度呈上升趨勢，並首次進入本行前十大重點關注產業之列。儘管其風險水準仍屬低度風險，惟在能源使用、供應鏈管理與水資源調度等面向所受到的影響已趨加深，顯示此產業在氣候議題上的關注度需進一步提升。

因應作為

將持續監控暴險情形，避免暴險過度集中於高風險產業，以降低氣候風險發生時對中輸銀之衝擊，並且持續精進研議與監控重大客戶主要氣候風險因子。

▼ 產業別氣候變遷風險矩陣圖



2.3.3 氣候風險評估

• 地區別風險評估結果

於2.3.2辨識地區及產業重大性之地區重大性可見，國內自有、輸出保險國內買主之「營運據點」和授信與保證業務客戶之「營運據點及擔保品位置」，以北部與南部受氣候變遷影響較為劇烈。2025年中輸銀共統計2,174個實體點，其中低實體風險戶數達2,019戶、比率達92.9%，中實體風險戶數75戶（占總體3.4%），高實體風險戶數80戶（占總體3.7%），可見中輸銀實體點受淹水災害之影響程度以最輕等級為多數，整體風險分布結果顯示，各風險等級占比與2023及2024年皆相近，呈穩定趨勢。

此外，從統計中可見北部高實體風險之戶數最多，南部次之，未來中輸銀將特別關注這些沿海地區和低窪地區之實體點，及持續檢視各據點之實體風險災害程度，執行差異化管理措施，強化氣候風險對中輸銀衝擊之韌性。

▼ 地區別風險評估結果

地區	低實體風險戶數	中實體風險戶數	高實體風險戶數
臺灣北區（主要行政區）	1,132	32	41
臺灣中區（主要行政區）	209	7	0
臺灣南區（主要行政區）	354	26	32
其他地區	324	10	7
總計（比率）	2,019 (92.9%)	75 (3.4%)	80 (3.7%)

註1 低實體風險為淹水等級1、2；中實體風險為淹水等級3；高實體風險為淹水等級4、5。

• 產業別風險評估結果

2025年中輸銀整體國內實體風險暴險部位為170,133百萬元，其中，在2.3.2辨識地區及產業重大性之產業重大性方面，已辨識出高轉型風險產業分別為電力供應業、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等2項產業進行分析，屬低實體風險之暴險部位金額合計為47,168百萬元（電力供應業30,808百萬元、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16,360百萬元，約占整體27.7%），中高實體風險暴險部位金額為0。除前述高轉型風險產業外，中輸銀亦針對於2024年度所訂定之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進行檢視，排除電力供應業與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已彙整於前10大關注產業外，其餘4項產業，包含鋼鐵製造業、化學原材料製造業、水泥及其製品製造業、半導體製造業，其低實體風險之暴險部位金額合計為6,689百萬元（鋼鐵製造業2,264百萬元、化學原材料製造業2,317百萬元、水泥及其製品製造業159百萬元、半導體製造業1,949百萬元，約占整體3.9%），中高實體風險暴險部位金額合計為900百萬元（鋼鐵製造業100百萬元、化學原材料製造業500百萬元、半導體製造業300百萬元，約占整體0.5%）。

而在整體國內實體風險暴險部位中，低實體風險暴險部位金額為162,611百萬元（約占整體95.6%），中實體風險暴險部位金額為4,359百萬元（約占整體2.6%），高實體風險暴險部位金額為3,163百萬元（約占整體1.8%）。相較於2024年高實體風險暴險部位金額4,452百萬元（約占整體2.8%），無論金額或占比皆呈微幅下降趨勢，反映中輸銀在授信業務中持續對於實體風險的審慎控管，並且在整體業務規模提升下，仍能同步維持實體風險暴險結構的穩定。綜合上述結果顯示，中輸銀國內在重點關注產業、其他產業或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對於受氣候風險之影響程度多數皆屬輕微影響。

▼ 產業別風險評估結果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產業別		低實體風險暴險額	中實體風險暴險額	高實體風險暴險額
前10大重點關注產業	高轉型風險	電力供應業	30,808	0	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16,360	0	0
	非高轉型風險產業		45,808	1,950	0
	產業合計（占國內授信比率）		92,976 (54.6%)	1,950 (1.1%)	0 (0.0%)
其他產業	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	鋼鐵製造業	2,264	100	0
		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2,317	500	0
		水泥及其製品製造業	159	0	0
		半導體製造業	1,949	300	0
	非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		62,946	1,509	3,163
依風險等級分級合計（占國內授信比率）			162,611 (95.6%)	4,359 (2.6%)	3,163 (1.8%)
國內授信總計			170,133		

註1 低實體風險為淹水等級1、2；中實體風險為淹水等級3；高實體風險為淹水等級4、5。

註2 前10大重點關注產業以國內部位授信餘額加總進行高至低排序之前10名。

註3 2025年底氣候情境分析範疇下，國內外授信餘額為新臺幣207,750百萬元。

• 高氣候風險客戶管理措施

中輸銀已將高氣候風險客戶之後續檢核納入授追程序並建立追蹤與控管機制，以定期掌握並管理及監控客戶因應氣候變遷之相關作為。在高氣候風險客戶辨識上，除將重大性地區及產業列為主要判斷依據外，亦進一步考量客戶是否設置氣候變遷風險管理之功能性組織或專責單位、最近一年內是否有與氣候變遷風險相關議題之負面新聞、訴訟或抗爭等情形，後續透過加權計分方式，判斷客戶是否屬於高氣候風險對象。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隨著生物多樣性喪失、自然資源耗竭與生態系統服務受損的風險逐漸受到關注，中輸銀亦關注自然相關風險，以掌握對營運的潛在影響。TNFD最終框架於2023年9月正式發布，旨在提供企業自然資本與生物多樣性風險面向上的揭露指引。TNFD延伸TCFD的架構，同樣以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大支柱為核心，納入土地、水資源與生物多樣性等自然要素，並建立LEAP方法學，使企業能全面性辨識、評估及管理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

中輸銀依循LEAP方法學包含定位（Locate）、評估（Evaluate）、評判（Assess）和準備（Prepare），系統性辨識與分析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整合投融资組合、產業與據點等特性，作為自然相關風險分析與揭露的基礎架構。

2.4.1 自然相關產業暴險概況

中輸銀參考TNFD於2024年6月所發布新版的金融業附加指引，彙整並揭露共17項自然相關敏感性產業之國內外融資部位暴險金額。於2025年底在自然相關敏感性產業暴險餘額為136,366百萬元，占整體融資餘額約65.64%。

▼ 自然相關產業暴險概況

自然相關敏感性產業	融資企業家數	融資餘額 (新臺幣百萬元)	融資餘額比率
公用事業	14	31,099	14.97%
原材料	81	24,099	11.60%
交通	18	17,750	8.54%
能源	5	17,669	8.50%
半導體產品與設備	41	14,429	6.95%
家庭耐用消費品	28	9,837	4.74%
紡織品、服裝與奢侈品	18	6,448	3.10%
汽車與汽車零部件	14	4,940	2.38%
建築與工程	29	4,847	2.33%
食品、飲品與菸草	12	3,414	1.64%
環境與設施服務	5	1,284	0.62%
生技與製藥	4	350	0.17%
日常消費品分銷與零售	1	200	0.10%
餐館	0	0	0.00%
家庭與個人用品	0	0	0.00%
房地產開發	0	0	0.00%
證券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0	0	0.00%
自然敏感性產業合計	270	136,366	65.64%
非自然敏感性產業合計	238	71,384	34.36%
總計	508	207,750	100.00%

註：產業分類依照GICS分類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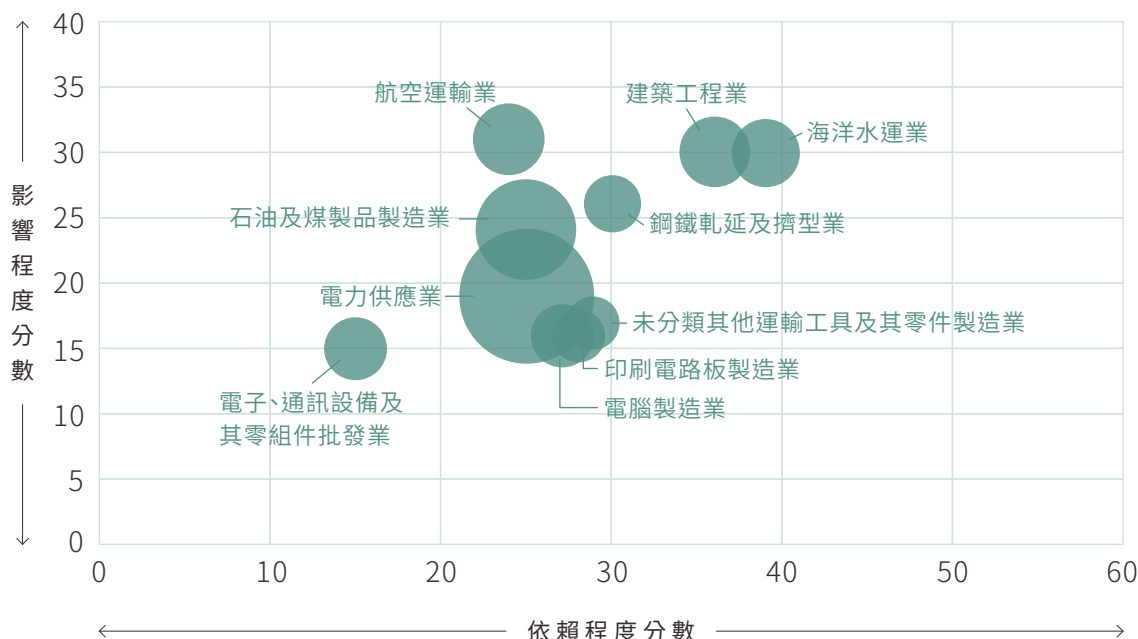
2.4.2 自然相關依賴與影響鑑別

中輸銀同樣依循TNFD指引，採用自然相關風險公開資料庫ENCORE（Exploring Natural Capital Opportunities, Risks and Exposure），並以國內授信餘額排序之前10大重點關注產業作為分析對象，進行自然相關依賴與影響的辨識，聚焦於瞭解本行較高之國內暴險客戶於經濟活動中對於生態系統服務（Ecosystem services）與壓力（Pressures）的衝擊，並繪製矩陣圖。依賴與影響分數設定與量化計算邏輯如下：

- 依據資料庫之影響與依賴因子重大性評級，將極低(VL)、低(L)、中等(M)、高(H)、極高(VH)分別給予1~5的依賴與影響程度分數，而無評級部分則給0。
- 將產業各項依賴與影響因子之分數進行加總，繪製成產業依賴與影響矩陣圖。（依賴共25個因子；影響共13個因子）

矩陣圖結果顯示，前10大重點關注產業中影響程度分數前三名分別為「海洋水運業」、「建築工程業」及「鋼鐵軋延及擠型業」；依賴程度分數前三名分別為「航空運輸業」、「海洋水運業」、「建築工程業」。

▼ 自然依賴與影響矩陣圖



註：矩陣圖之泡泡大小代表該產業之國內授信餘額規模

進一步檢視ENCORE資料庫之各項依賴與影響因子重大性評級分數，有助於評估不同產業在自然相關風險因子辨識的差異。整體分析顯示，中輸銀在前10大重點關注產業中辨識出依賴生態系統服務較高的因子有「水流調節服務」、「洪水緩解服務」及「風暴緩解服務」；高影響因子有「干擾(如噪音、光害)」及「有毒土壤和水污染排放」。而在海洋水運與建築工程業中，相較於其他產業屬於有較高依賴與影響的產業。

▼ 自然相關依賴因子熱度圖

前 10 大 暴險產業	電力 供應業	石油及 煤製品 製造業	航空 運輸業	建築 工程業	電子、通 訊設備及 其零組件 批發業	海洋 水運業	鋼鐵軋 延及擠 型業	未分類其 他運輸工 具及其零 件製造業	電腦 製造業	印刷電 路板製 造業
其他供給 服務 - 動 物性能源										
生物供給 服務										
固體廢棄 物修復										
土壤與沉 積物保留 服務										
水質淨化 服務 (水 質改善)										
土壤品質 調節服務										
其他調節 與維護服 務 - 大氣 與生態系 統稀釋										
生物防治 服務										
空氣過濾 服務										
洪水緩解 服務										
遺傳物質 服務										
全球氣候 調節服務										
供水										
繁殖族群 與棲地維 護服務										

前 10 大 暴險產業	電力 供應業	石油及 煤製品 製造業	航空 運輸業	建築 工程業	電子、通 訊設備及 其零組件 批發業	海洋 水運業	鋼鐵軋 延及擠 型業	未分類其 他運輸工 具及其零 件製造業	電腦 製造業	印刷電 路板製 造業
噪音減弱 服務										
其他調節 與維護服 務 - 感官 影響 (噪 音以外) 的調節										
局部 (微 觀與中 觀) 氣候 調節服務										
授粉服務										
風暴緩解 服務										
水流調節 服務										
降雨模式 調節服務 (次大陸 規模)										
娛樂相關 服務										
景觀美感 服務										
教育、科 學與研究 服務										
精神、藝 術與象徵 性服務										

圖例：

VH	H	M	L	VL	N/A or ND

▼ 自然相關影響因子熱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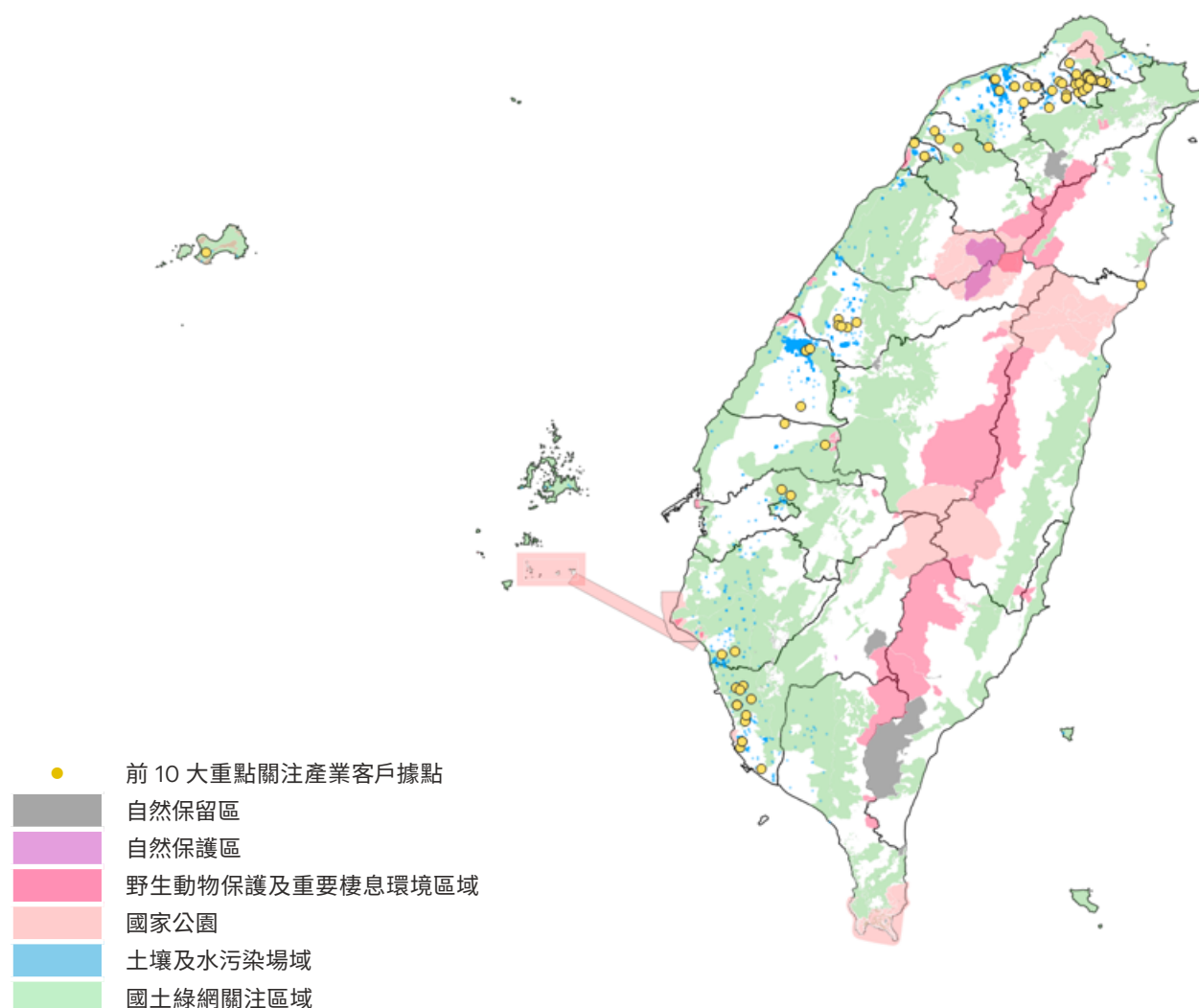
前 10 大 暴險產業	電力 供應業	石油及 煤製品 製造業	航空 運輸業	建築 工程業	電子、通 訊設備及 其零組件 批發業	海洋 水運業	鋼鐵軋 延及擠 型業	未分類其 他運輸工 具及其零 件製造業	電腦 製造業	印刷電 路板製 造業
干擾（如 噪音、光 害）										
淡水使用 面積										
溫室氣體 排放										
海床使用 面積										
非溫室氣 體空氣污 染排放										
其他非生 物資源開 採（如魚 類、木材）										
其他非生 物資源開 採										
有毒土壤 與水污染 排放										
營養物質 土壤與水 污染排放										
固體廢棄 物的產生 和排放										
土地使用 面積										
用水量										
外來入侵 物種的引 入										

圖例：

VH	H	M	L	VL	N/A or ND

2.4.3 自然相關風險區域辨識與分析

依據TNFD揭露指引，除了從產業角度進行分析外，透過據點檢視對自然、環境與生物多樣性等亦是自然相關風險辨識重要環節之一。中輸銀參考到臺灣自然相關保護法規，如《森林法》、《野生動物保育法》、《國家公園法》等，所劃設之各類受保護區域及範圍包含「國家公園」、「野生動物保護及重要棲息環境」、「自然保留區」、「自然保護區」、「土壤與水污染區域」及「國土綠網關注區域」等，蒐集並整合各類官方圖資，來源包含農業資料開放平台、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與環境部資料開放平台等，進行自然風險據點之辨識與分析。延續前10大重點關注產業客戶，其中在90戶的客戶中，有19戶的據點與高自然相關風險區域重疊，暴險餘額約23,823百萬元，占國內整體授信餘額約14%。



綜合前述自然相關依賴與影響因子鑑別結果，以及自然相關風險區域分析，未來將持續關注其潛在對應的自然相關於產業、因子及據點下的風險，且積極規劃相關追蹤與管理機制。

2.5 氣候情境分析

• 中國輸出入銀行氣候情境分析情境選用

中輸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示銀行公會研議完成《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2024年版），參酌綠色金融體系網絡(Network of Central Banks and Supervisors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 NGFS)於2023年所產出之情境資訊，以及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AR6)所產製之共享社會經濟途徑（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 SSP）搭配代表濃度路徑(Representative Concentration Pathways, RCPs)情境，作為所設定之情境依據。

考量國內之轉型情況以及氣候風險程度，設定長期情境以及短期情境兩個不同時間尺度之壓力情境。其中，長期情境主要包含有序淨零情境、無序轉型情境、消極轉型情境，並且再設定情境產製時期以2030年時期以及2050年時期為主，試算本行信用風險在2030年與2050年兩個不同時期之長期情境的預期損失(EL)。而短期情境則是以評估之未來一年內發生的氣候事件為評估尺度，試算本行信用風險在短期情境的預期損失(EL)。透過不同時間尺度設定，進行氣候變遷情境分析。各項壓力情境之描述分別如下：

• 長期情境

情境類別	情境名稱 (NGFS/IPCC)	使用情境說明
有序淨零	Net Zero 2050 / SSP1-1.9	本情境用以評估全球循序漸進以達到 2050 年淨零排放之路徑下，銀行之潛在風險。
無序轉型	Delay Transition / SSP1-2.6	本情境用以評估延遲開始進行轉型但仍須達到全球世紀末升溫於 2°C 以內之目標下，銀行之潛在風險。
消極轉型	Fragmented World / SSP2-4.5	本情境用以評估延遲開始且無法達成減碳目標而帶來較嚴重的暖化情況下 (升溫超過 2°C)，對於銀行之潛在風險。

• 短期情境

情境類別	情境名稱 (NGFS/IPCC)	使用情境說明
實體風險	強度調整情境	主要評估假設未來氣候變遷增溫 2°C 的情況下，增強的莫拉克颱風事件發生在現在 (未來一年內)，並評估潛在損失。強度調整情境為直接用以將歷史莫拉克颱風事件之統計降雨量調整至氣候變遷下之強度，並評估對於銀行之潛在風險。
轉型風險	轉型風險情境	依據現況產業別之排放強度以及我國未來預計實施之可能碳費價格水準，假設涵蓋全產業範疇的情況下以均一費率針對所有國內企業實施，並評估此情況下對於國內企金部位之影響以及對銀行機構於一年期距內所造成之衝擊。

• 基礎氣候變遷情境分析

中輸銀為肩負「強化貿易金融，協助對外貿易」使命之專業銀行，與一般商業銀行之經營目的與業務範圍皆有所不同，包括資本組成、授信結構及收入來源之差異，相關說明如下：

- 資本組成：仰賴政府挹注或由自身盈餘轉增資增加股本，且無開辦存款業務得以充實資金來源。
- 授信結構：不從事土地及建築融資、房屋貸款、消費金融等授信業務。
 - 為達成「強化貿易金融，協助對外貿易」使命，以無擔保授信為主，不同於商業銀行以擔保授信為主之授信結構。
 - 海外授信暴露部位包括國內商業銀行較少涉略之國家，突顯政策性銀行特殊性。
- 收入來源：主要以放款利息收入及輸出保險保費收入為主，較商業銀行⁶之收入來源單純且少樣。

為達成政策使命及營運績效目標，積極維持授信品質，故逾放比極低、備抵呆帳覆蓋率良好、資本適足率優良，近年更獲得財政部挹注資金，持續厚積自有資本，除2023及2024年分別獲得政府現金增資新臺幣20億元，2025年度也獲得政府現金增資約18億3千3百萬元，後續政府將持續逐年增資，預計至2027年中輸銀實收資本額可達新臺幣420億元，有助因應未來包含氣候相關風險之各種挑戰。

此外，因授信品質控管得宜，近年逾放比極低，而依《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2024年版）加壓違約率（PD）遠高於實際經營時面臨之違約率，同時本行授信結構以無擔保為主，違約損失率（LGD）係依銀行自身違約戶損失經驗計算而得，故以較保守之無擔保案件估算整體損失率表現相對較高。因此，除觀察壓力測試結果絕對值外，重點應更關注於歷年的趨勢變化及不同情境下的相對變化。

• 基礎氣候變遷情境分析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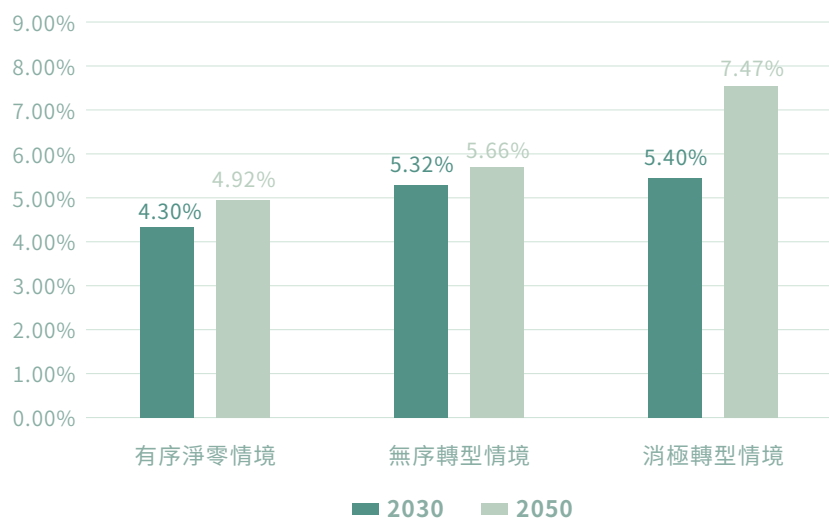
2025年進行情境分析係參照《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2024年版）對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之方法論與框架，在長期情境（包含有序淨零情境、無序轉型情境、消極轉型情境）係以國內與國外授信的部位資料及國內股權投資部位進行；短期情境部分（包含轉型風險情境、實體風險之強度調整情境、綜合損失情境），依據作業規畫僅須針對國內授信部位以及國內股權投資部位進行評估。此外，計算銀行簿授信與投資部位信用風險時，排除國內政府機構，其餘機構（包含金融服務業）納入計算範圍。

6 商業銀行之收入來源包括但不限於：消金業務，如開辦信用卡、房貸、財富管理等；企金業務，承作土建融、股權融資、墊付票款、支存透支等；以及可同時銷售產壽險、基金、信託等其他產品。

▼ 2025 年長期情境下信用風險預期損失占淨值及基準年度稅前損益之比率

比率	有序淨零情境		無序轉型情境		消極轉型情境	
	2030	2050	2030	2050	2030	2050
預期損失占基準年度稅前損益之比率	112.41%	128.70%	139.20%	148.01%	141.23%	195.33%
預期損失占淨值之比率	4.30%	4.92%	5.32%	5.66%	5.40%	7.47%

▼ 預期損失占淨值之比率



註1 因情境分析之方法論有其假設、相關參數設定為不同風險情境下推估之數值，長期情境所評估期間較為久遠，因此各情境所估算出之預期損失情形有其不確定性，並非未來實際發生之影響，分析結果之使用及解讀上應注意其限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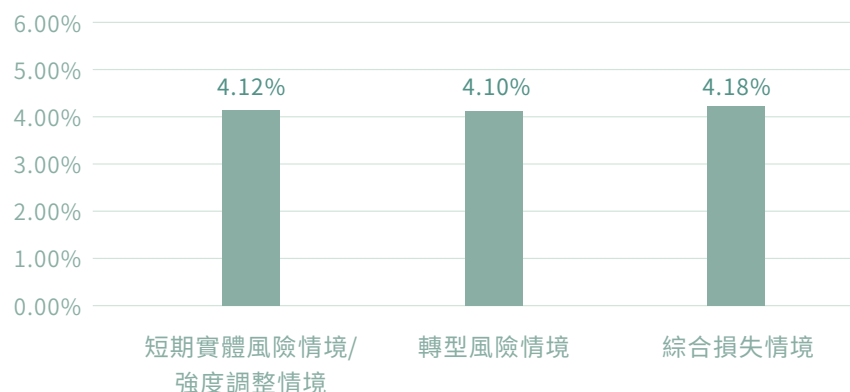
註2 因長、短期情境之方法論不同，分析結果不宜逕予比較。

註3 違約損失率（LGD）為依公版壓力測試規範，應用於全行暴險之總體LGD核算數字。

▼ 2025 年短期情境下信用風險預期損失占淨值及基準年度稅前損益之比率

比率	短期實體風險情境	轉型風險情境	綜合損失情境
	強度調整情境		
預期損失占基準年度稅前損益之比率	107.74%	107.36%	109.46%
預期損失占淨值之比率	4.12%	4.10%	4.18%

▼ 預期損失占淨值之比率



註1 因情境分析之方法論有其假設、相關參數設定為不同風險情境下推估之數值，長期情境所評估期間較為久遠，因此各情境所估算出之預期損失情形有其不確定性，並非未來實際發生之影響，分析結果之使用及解讀上應注意其限制性。

註2 因長、短期情境之方法論不同，分析結果不宜逕予比較。

註3 違約損失率（LGD）為依公版壓力測試規範，應用於全行暴險之總體LGD核算數字。

• 分析結果

在2024年版金管會《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的架構下，因考量國際最新趨勢，在情境設定及參數計算上重新調整，且相關參數亦將視後續發展定期更新。在短期與長期情境之信用風險預期損失計算，因本行2025年度授信業務成長，國內外授信餘額較去年增加約7.1%，且今年度有針對部分風險情境進行參數更新，以致兩情境結果均較去年略為增加。此外，本行身為國家政策性銀行，以支援經貿輸出入與落實政策目標為首要任務，獲利表現維持平穩適度，致使預期損益指標對於風險值之變動較為敏感，加上受限於營運規模及性質，對其控制程度相對較低，致使比率表現略有差異，惟整體仍屬本行業務特性下之合理反映，並維持於穩健可控水準。

整體而言，在氣候變遷風險之長期情境下，國內外授信部位皆以2050年「消極轉型情境」損失最為嚴重，2030年「有序淨零情境」損失最低，其結果表示風險的高低主要取決於政府政策的發布與落實程度，政策是否及早、明確且可預期，將直接影響未來授信品質與損失幅度；而從信用風險預期損失占淨值比率角度來看，無論在短期或長期情境下皆小於10%，屬於可控範圍，顯示本行於業務成長同時，仍具備良好的氣候變遷風險抵禦能力。

此外，依據氣候情境分析結果結合本行前十大重點關注產業可知，暴險集中度越高之產業，於氣候情境下所反映之預期損失就越大。因此，中輸銀將持續關注受氣候變遷風險影響程度最高的「電力供應業」與「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透過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風險控管，以及與客戶議合等方式，逐步引導企業落實低碳轉型，以控制或減緩本行氣候風險。

• 後續可發展之因應作為方向

承上述之氣候情境分析結果，受到《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各項財務衝擊估算均以2025年度淨值、損益為基準衡量推估短期情境與長期情境在2030年、2050年下之預期損失，尚未考量銀行後續淨值及收益的成長。由於本行近年淨值逐年成長，並獲財政部2023年至2027年新臺幣100億元增資計畫，後續依增資規畫持續監控氣候相關風險之預期損失與淨值之占比，以確保正常營運並維持良好資金結構。此外，隨著2050年淨零政策逐步推進，應及早規劃相應的調適措施，以確保在轉型過程中維持穩健的財務體質與風險承受能力，同時透過投融資業務引導企業關注淨零排放議題，協助企業推動並達成淨零轉型。



第三章 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

3.1 氣候風險治理

• 內部控制三道防線

為了有效管理氣候變遷帶來的風險與機會，中輸銀制定全面的氣候策略和行動計劃，積極應對重大氣候變遷議題。遵循理事會審議通過的「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實施要點」，採用三道防線的風險管理制度，從辨識、管理、監督和審查等多個層面，每年至少執行一次，確保各個防線充分發揮作用。此外，工作小組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會議，對氣候相關風險進行重大性排序和認定，強化中輸銀對整體氣候變遷風險的管理，並確保內部控制作業的有效實施。

三道防線	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職責職掌	
第一道防線 業務部 財務部 管理部 輸出保險部	一、就各單位業務範圍，負責辨識、評估氣候變遷風險。 二、就各單位業務工作，負責落實氣候變遷風險控管程序，降低風險產生之損失。 三、檢視暴險情形，並制訂改善計畫。	• 建立業務關係時審查客戶氣候變遷風險，例如碳排放量及因應氣候變遷風險計畫，以辨識現行或未來可能曝險情況。 • 設計與執行業務單位氣候變遷風險內部控制機制，例如授信評估控制點（不予承作名單、客戶氣候風險因子辨識）及貸後管理客戶控管點（ESG 相關負面新聞）等。 • 盤查自身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碳排，就節能減碳、低碳轉型相關議題提出具體方案；瞭解氣候變遷風險對營運之衝擊後，依循災害緊急應變作業，維持營運不中斷。
第二道防線 風險管理處 人力資源室 會計處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 - 防制洗錢中心 資訊處 - 資訊安全管理中心	一、訂定整體獨立有效之氣候變遷風險政策、治理架構、風險管理制度，協助評估與監督整體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 二、協助及監督第一道防線風險管理與自行查核執行成效。 三、定期陳報高階管理階層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與監控情形。	• 協助建置辨識、評估、管理及監控氣候風險工具與機制。 • 設計及執行情境分析和壓力測試。 • 人力資源室辦理氣候風險之教育訓練，以協助各層人員辨識、評估及管理氣候風險。
第三道防線 理事會稽核室	查核與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所設計並執行之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於稽核計畫中納入定期稽核氣候變遷風險內部控制機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

• 氣候風險胃納

為提升銀行內部對風險警覺性、加強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認識、提高銀行應對和管理能力，中輸銀於2022年擬定氣候風險胃納聲明（Risk Appetite Statement），2025年延續相同氣候風險聲明，展現中輸銀對氣候變遷風險之態度和接受程度。

氣候風險胃納聲明

中輸銀將致力於減緩及調適氣候變遷事件伴隨之實體與轉型風險，並配合政府對外政策及國際氣候變遷趨勢，以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為目標。

3.2 氣候風險管理與監控

• 風險管理流程

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流程依循中輸銀傳統風險管理業務，採用風險基礎方法（Risk-based Approach, RBA）四大步驟—風險辨識、風險衡量與評估、風險監控、目標報告，並參酌「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將氣候變遷風險因子納入綜合考量與評估，並透過制定專屬氣候變遷風險之風險胃納聲明，建立中輸銀氣候風險管理完善流程，減少氣候變遷風險對業務績效造成之衝擊。

▼ 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流程說明

辨識重大性

綜合中輸銀蒐研結果，依序辨識風險重大性、辨識地區及產業重大性。

報告相關措施

將監控結果以不定期的形式連同既有風險形式匯報。



細緻化辨識結果

參照「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風險評估作法，細緻化風險重大性辨識結果。

就重大性制定因應措施

當承作高實體/轉型風險客戶時，制定因應措施以有效監控。

• 風險辨識

透過分析歷史資料及國內外氣候議題趨勢，蒐集研究結果，以辨識可對營運構面產生影響之氣候衝擊事件，再基於各單位業務經營情況及揭露構面，依序區分風險項目類型（實體／轉型風險）及重大性（風險、地區或產業重大性）。

• 風險衡量

參照「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之風險評估作法，細緻化風險辨識結果。基於風險辨識結果將重大性辨識之地區及產業，依序進行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以衡量出氣候變遷風險對中輸銀地區別與產業別之衝擊，產出「地區別風險評估結果」及「產業別風險評估結果」。

• 風險監控

就風險評估結果及現行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措施，將辨識之重大性地區及產業整合至組織「氣候變遷風險檢核清單」並於其中依序規範相關減緩、轉移、承受與控制因應措施，相關說明請見章節 2.3.3 細緻化風險辨識結果之「高氣候風險客戶管理措施」。

• 風險報告

針對風險評估結果及相關因應措施監控成效，以定期或不定期形式陳報總經理。



第四章 指標與目標



***METRICS
AND TARGETS***

4.1 氣候關鍵目標

中輸銀自2022年起編製TCFD報告書，並逐年因應最新之政策法規進行滾動式調整，2025年所修訂之目標涵蓋五大面向，分別為「溫室氣體減量」、「能源使用」、「轉型風險」、「氣候機會」及「氣候治理」，其內容能全面反映本行在營運管理、授信組合結構、永續金融推動與內部能力建置等領域之氣候相關表現。各面向於近期、中期與長期的目標設置如下：

▼ 氣候關鍵目標

指標面向	氣候關鍵指標名稱	近期目標 (2030s)	中期目標 (2040s)	長期目標 (2050s)
溫室氣體減量	自身營運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與範疇二）	近程目標至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較基準年（2022 年 ^註 ）減少 27%	長期目標至 2050 年臺灣全據點達成全面淨零排放	
能源使用	全行用電量變化率	用電量較前一年度節省 2%		全臺據點達成 RE100
轉型風險	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總額度占比	管理目標降至 8% 以下	管理目標降至 6% 以下	管理目標降至 4% 以下
氣候機會	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核准金額成長率	每年核准金額較基準年（2024 年）增加 1%		
氣候治理	自行舉辦之氣候相關議題教育訓練時數	自行舉辦氣候相關訓練時數達 5 小時／年		自行舉辦氣候相關訓練時數達 6 小時／年

註：202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及範疇二）為348.9473噸二氧化碳當量。

中輸銀將依循既有管理機制與作業流程，定期辦理年度檢核與滾動式調整，以確保各項氣候關鍵指標與目標之有效推動與持續精進。

4.2 氣候關鍵指標

中輸銀於2025年依據自身業務特性與國內外相關規範，並考量在面對氣候風險與機會造成的營運及財務影響下，建立一套具量化、可追蹤性，且可逐年精進之指標與目標，建構全行氣候管理架構，以回應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趨勢與落實管理責任。

本次修訂之氣候關鍵指標對應目標的五大面向，為確保管理效能，每一指標皆搭配具體衡量方式與追蹤機制，使本行得以持續檢視與推動氣候行動成效。

• 溫室氣體減量：自身營運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指標旨在衡量本行於日常營運過程中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情形，包括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透過持續監測及盤查排放來源，中輸銀可有效掌握營運活動對環境的實質影響，並作為後續制定減碳策略與節能措施之依據。藉由設置近程目標至2030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較基準年（2022年）減少27%，長期目標為2050年實現淨零排放，展現對全球氣候行動的承諾，並積極朝向低碳永續營運模式邁進。

• 能源使用：全行用電量變化率

全行用電量反映本行在營運過程中對能源資源的使用效率，亦與碳排放量密切相關。透過持續追蹤全行用電量變化，以每年用電量較前一年度節省2%，2050年全臺據點達成RE100作為目標，提升能源效率，降低營運成本，減少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支持企業永續發展目標。

• 轉型風險：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總額度占比

就因應轉型風險對中輸銀中高風險關注產業之組織或營運和財務狀況造成不良影響，將相應氣候關鍵指標訂為「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總額度占比」，透過將「赤道原則」精神納入授信審核，對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限制授信額度，逐步調整資金配置方向，降低對高環境衝擊產業的依賴，另外發揮金融業之影響力，鼓勵企業落實環保及善盡社會責任。中輸銀以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總額度占比於短（2030年）、中（2040年）、長期（2050年）的8%、6%、4%，逐漸遞減之目標邁進。

• 氣候機會：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核准金額成長率

本指標展現本行對綠色金融相關業務的投入程度，包括對提供友善環境企業利率或費率減碼等綠色貸款及保證核准，透過增加核准與累計金額，積極支持企業落實環境友善項目，推動綠色產業發展，降低整體投融资碳足跡，更能提升金融服務在永續發展上的正向影響力，預計以每年核准金額較基準年（2024年）增加1%為目標。

• 氣候治理：自行舉辦之氣候相關議題教育訓練時數

為因應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伴隨之影響，希望提早布局高韌性資產，以因應各種氣候變遷議題帶來之負面影響，將損失降到最低。為此，需要提前建立全體同仁對於相關議題之瞭解，並規劃以教育訓練方式，培養全體同仁氣候思維。為使訓練課程能更有效貼合中輸銀業務與企業文化，將以自行舉辦之方式辦理，故相應之氣候關鍵指標訂定，將《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提供之範例限縮為「自行舉辦之氣候相關議題教育訓練之時數」。

• 2025 年度執行情形

綜上所述，中輸銀於2025年度就訂定之氣候關鍵指標執行情形如下：

▼ 2025 年度氣候關鍵指標執行情形（確保維持及持續控管於此標準（目標）內）

指標面向	氣候關鍵指標名稱	基準年	2025 年實際執行情形	2025 年目標 / 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	自身營運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與範疇二）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348.9473（噸 CO ₂ e）	329.3256（噸 CO ₂ e）	近程目標至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2022 年）減少 27% / 2025 年度溫室氣體（範疇一、二）較 2022 年度減量達 5.62%
能源使用	全行用電量變化率	前 1 年（2024 年）用電量為 506,230 度	增加 1.63（%） （2025 年用電量 514,500 度）	用電量較前一年度節省 2% / 未達成 持續進行追蹤與檢視目標達成情形，並研擬改善措施
轉型風險	高污染暨高耗能產業授信暴險總額度占比	2024 年總額度為 2,423 億元	6.26（%）	2024 年至 2026 年管理目標為 10% / 已達成
氣候機會	綠色永續貸款及保證核准金額成長率	2024 年為 55.5 億	增加 116.01（%）	核准金額較基準年（2024 年）增加 1% / 已達成
氣候治理	自行舉辦之氣候相關議題教育訓練時數	不適用	27（小時）	年度時數達 5 小時 / 已達成

在2025年度氣候關鍵指標的執行情形上，中輸銀除能源使用面向未達目標外，其餘各項指標皆已達成年度目標值，整體執行情形尚屬穩健。而在能源使用之全行用電量增加部分，主因如2.2.1邁向低碳營運之節能減碳執行情形說明，考量到2025年為新成立總行第二辦公室完整進駐年度，以及政策性業務投入更多人力與工時，以致於全行用電量有所提升。針對未達標項目，已持續進行追蹤與檢視目標達成情形，並研擬改善措施，以強化能源管理與使用效率。

第五章 未來展望



**FUTURE
OUTLOOK**



面對全球淨零轉型、氣候政策快速演進及金融市場對永續資訊日益重視的趨勢，中輸銀將持續依循TCFD/TNFD與我國監理要求，強化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風險管理與永續金融發展。展望未來，推動更具韌性與透明度的管理體系。

具體而言，本行將持續提升組織對氣候與自然議題的監督能力，並強化跨部門協作，將氣候與自然因素納入短中長期策略，訂定對應策略目標，使氣候與自然議題更緊密融入業務核心。同時，藉由精準辨識風險與機會，不僅協助高碳排產業加速減碳與調適行動，並強化金融工具對低碳經濟的引導效果，積極履行國營金融機構推動綠色與低碳轉型之責任與義務，攜手各界共創永續未來。

2025年，參照並採納國內外揭露標準，透過揭露投融资部位碳排放量（範疇三類別15）盤查成果及相關諮詢作業，進一步強化資訊揭露的透明度與完整性，並深化揭露內容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機制，以提升氣候影響評估的全面性。此外，考量國營金融機構的角色與使命，持續完善永續金融治理架構，並以五大氣候關鍵指標強化管理機制，涵蓋「溫室氣體減量」、「能源使用」、「轉型風險」、「氣候機會」及「氣候治理」等面向。藉由相關指標的導入與應用，持續深化風險管理及優化資訊揭露品質，以提升永續金融治理成效，支持國家邁向淨零轉型。

未來將持續推動投融资客戶議合，透過實地訪視與交流，深化與客戶的互動，以掌握客戶轉型時的需求與減碳情形，後續將整合相關資訊，逐步納入投融资部位（範疇三類別15）的碳排放管理，以提升投融资財務碳管理的完整性。

隨著氣候與自然議題備受關注，金融機構已成為引導經濟體邁向淨零的關鍵力量。本行將堅守「永續」核心理念，持續推動綠色與永續金融，支持產業低碳轉型，並深化國內外合作，將以更透明、具前瞻性且具韌性的氣候管理體系，為建構繁榮、安全與永續的未來持續貢獻力量。

附錄

• 參考文獻及資料連結

- (1) Global Risks Report 2025 (World Economic Forum, 2025)
- (2) 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2017)
- (3)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 : <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1024&parentpath=0,2,310>
- (4) 本國銀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2022)
- (5)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Swiss Re, 2021)
- (6) 氣候變遷淹水災害風險圖 : <https://dra.ncdr.nat.gov.tw/Frontend/AdvanceTool/TotalRisk>
- (7) ESG – Global: Environmental heat map: Updates to risk assessments for certain sectors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2022)
- (8) 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 (2024年版)
- (9) 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2023)
- (10)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 Additional guidance for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11) ENCORE資料庫 : <https://encorenature.org/en>

• TCFD 揭露建議對照表

面向	建議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治理	描述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監督情況。	1.2 理事會職責
	描述管理階層在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角色。	1.3 管理階層職責
策略	描述組織所鑑別的短、中、長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2.1 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
	描述組織在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上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衝擊。	2. 策略
	描述組織在策略上的韌性，並考慮不同氣候相關情境（包括 2°C 或更嚴苛的情境）。	2.5 氣候情境分析
風險管理	描述組織在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和評估流程。	2.3 氣候風險辨識
	描述組織在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流程。	3.2 氣候風險管理與監控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評估和管理流程如何整合在組織的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3.1 氣候風險治理
指標與目標	揭露組織依循策略和風險管理流程進行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指標。	4.1 氣候關鍵目標
	揭露範疇 1、範疇 2 和範疇 3（如適用）溫室氣體排放和相關風險。	2.2.1 邁向低碳營運 2.3.3 氣候風險評估
	描述組織在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目標，以及落實該目標的表現。	4.2 氣候關鍵指標

• TNFD 揭露建議對照表

面向	建議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治理	描述董事會對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的監督情況。	1.2 理事會職責
	描述管理階層在評估和管理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的角色。	1.3 管理階層職責
	描述組織在評估與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時，對於原住民、當地社區及相關利害關係團體所採取的人權政策與參與活動，以及董事會及管理層對應的監督情況。	1. 治理
策略	描述組織所鑑別的短、中、長期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描述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組織的業務、價值鏈、策略及財務規劃。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描述組織在應對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策略的韌性，並考慮不同自然相關情境。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揭露組織在營運中的資產和活動地址，若可能的情況下，揭露其價值鏈的重要地點。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風險管理	描述組織在自身營運中識別、評估與優先考慮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的流程。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描述組織在價值鏈中識別、評估與優先考慮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的流程	2.4 自然風險辨識與評估
	描述組織在自然相關依賴性、影響、風險與機會的管理流程。	評估未來揭露
	描述如何將自然相關風險的識別、評估和管理整合到組織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中。	評估未來揭露
指標與目標	揭露組織依循風險管理流程，評估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所採用的指標。	評估未來揭露
	揭露組織評估自然相關依賴性與影響所採用的指標。	評估未來揭露
	描述組織在管理自然相關依賴、影響、風險與機會的目標，以及這些目標的績效表現。	評估未來揭露

• 執行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畫相關補充說明

▼ 國內企業授信部位相關欄位名稱說明

欄位名稱	定義或相關補充說明
借款人名稱	企業名稱。
產業別代號	為主計處行業代號共 4 碼。
公民營	客戶若為公營企業則標示「公營」；若為一般企業則標示「民營」。
總授信額度	為中輸銀提供客戶之總額度。
營業淨額	於公司財務報表取得資訊。
授信金額	公司透過間接金融與直接金融向外舉債而待償還之資金餘額；於公司財務報表取得資訊。
現貸餘額	客戶待償還金額。
表外信用交易暴險額	依信用標準法計算。
登記地地區	企業登記縣市與行政區。
有無擔保品	若有擔保品則註記「Y」；否則註記「N」。
是否為不動產擔保品	若擔保品為不動產則註記「Y」；否則註記「N」。
擔保品價值	鑑估值，單位為新臺幣元。
擔保品地區	擔保品位於之縣市與行政區。
是否為中小信保	若該筆貸款為中小信用保證基金則註記「Y」；否則註記「N」。
是否違約	若該筆貸款違約則註記「Y」；否則註記「N」。

國外企業授信部位與國內投資部位資料欄為大致與國內授信相同，針對不同欄位說明如下：

▼ 國外授信部位蒐集資料說明

欄位名稱	定義或相關補充說明
國家別	客戶所處之國家，名詞比照我國情境分析作業規劃。
信用評級	為標準普爾 (S&P) 信用評級。

▼ 國內投資部位蒐集資料說明

欄位名稱	定義或相關補充說明
部位別	客戶所處之國家，名詞比照我國情境分析作業規劃。
基準日帳面值	為標準普爾 (S&P) 信用評級。

• 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對照表

面向	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	本報告書章節
治理	一、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應將氣候風險因素納入銀行風險胃納、策略及經營計畫中，包括辨識及評估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以及其對銀行策略與計畫之影響。同時應考量相關國際協定之目標及國家政策要求之期程，以持續有效監控銀行對氣候風險之管理與揭露。	1.1 氣候治理組織架構 2.1 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
	二、董事會應核定氣候風險管理政策，並據以指導、監督及管理銀行對氣候風險之暴險情形，確保銀行訂定之定性及定量措施符合其風險胃納。董事會應認知氣候風險對銀行財務之可能影響，並對確保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之氣候風險管理制度負有最終之責任。	1.2 理事會職責
	三、高階管理階層應訂定氣候風險管理之政策、管理制度及監控指標，定期檢視其有效性與執行情形。持續監控銀行氣候風險之暴險狀況，檢視銀行在不同氣候情境下之因應策略是否具有韌性。並應配置充分人力資源，施以適當合宜之訓練。	1.3 管理階層職責 1.5 訓練計畫
	四、銀行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氣候風險之相關資訊，以利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於制定策略規劃及監控業務時納入考量。監控氣候風險之過程中，如發現重大異常或特殊情況應立即依內部規範採取因應措施，並提報董事會。	1.3 管理階層職責
策略	一、銀行於評估氣候風險之影響時，應說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在不同期間（短、中、長期）下，對銀行營運、策略、產品與財務規劃等之影響。尤其應詳述碳相關資產（包含對高碳排產業之暴險與對易受氣候變遷影響之產業暴險）之現況與所受之影響。銀行應至少評估短期（影響發生在銀行業務規劃展望內）及長期（影響發生超出銀行當前資產組合之期限並持續至少數十年）所受之影響。	2.1 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 2.2.1 邁向低碳營運
	二、銀行於訂定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時，應將氣候風險之影響程度及發生頻率等因素納入考量，並擬具因應策略及措施。	2.2 氣候策略制定
	三、銀行得透過不同路徑之氣候變遷情境測試，瞭解自身氣候風險相關策略之韌性與調適能力是否妥適，並依氣候變遷情境測試結果進行策略調整。	2.1 氣候變遷議題重大性辨識 2.5 氣候情境分析

面向	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	本報告書章節
風險管理	一、銀行應依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架構，明確劃分各防線之氣候風險管理職責： - 第一道防線於辦理相關業務時，應評估氣候風險，尤其是對於受氣候風險影響大之產業。 - 第二道防線中之風險管理單位應有效監控第一道防線對於氣候風險管理之執行，而法令遵循單位應確保各單位作業均遵守法令規範。 - 第三道防線應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進行氣候風險監控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3.1 氣候風險治理
	二、銀行得分別以其客戶或資產組合為基礎，訂定氣候風險評估方法及流程，以辨識及評估氣候風險之高低、排定風險次序、定義重大性氣候風險。氣候風險評估方法應考量相關法令（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及國際公認之標準。	3.2 氣候風險管理與監控
	三、銀行應辨識氣候風險與其他風險之關聯性，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2.3 氣候風險辨識與評估
	四、銀行應依據所辨識或評估之氣候風險高低或風險次序，採行差異化風險管理措施。對於氣候風險高之業務或交易，應報經高階管理階層核定，並留存相關紀錄備查。	2.3.3 氣候風險評估
	五、銀行訂定高氣候風險客戶之管理措施時，其考慮因素至少應包括該氣候風險之重大性、客戶改善自身氣候風險之意願與能力、是否有抵減銀行暴險之替代做法等。對於未能有效管理自身氣候風險之客戶，銀行得採取因應措施，如風險訂價中反映額外風險成本、訂定高風險貸款之暴險限額、重新評估與客戶之往來關係等。	3.2 氣候風險管理與監控
	六、銀行訂定高氣候風險資產之管理措施時，其考慮因素至少應包括該氣候風險之重大性、銀行對該資產之管理能力、是否有抵減銀行暴險之替代做法等。對於銀行未能有效管理氣候風險之資產組合，銀行得採取因應措施，如轉移銀行所承受之氣候風險損失、訂定高氣候風險資產之投資限額、控管高風險區域或產業之集中度等。	3.2 氣候風險管理與監控
	七、銀行應對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進行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其業務之影響，並探索在不同氣候情境下自身對氣候風險之韌性。銀行應選取與銀行相關且合理之情境，並說明氣候風險如何傳導及影響到自身財務風險，考量到氣候變遷之不確定性和長期展望，所選取之情境應包含前瞻性資訊，避免僅依靠歷史資料，而低估未來潛在風險。	2.5 氣候情境分析
	八、銀行於定期檢視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做法時，應參考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之結果。銀行亦應保存情境分析和壓力測試中含有關鍵假設或變數之相關文件資料至少 5 年，包括情境選擇、合理性假設、評估結果、考慮需要採取之行動，以及實際採取應對風險之行動等。	2.5 氣候情境分析

面向	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	本報告書章節
指標與目標	一、銀行應選用具代表性之歷史數據，據以分析及衡量與管理氣候風險之關鍵指標，該指標應考量所受氣候風險影響之期間長短(如短、中、長期)予以分別設定，並考量產業、地理位置、信用評分等因素之差異影響。	4.1 氣候關鍵目標
	二、銀行應優先遵循國內相關規範要求之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方法進行相關揭露，次採用國際通用之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方法進行相關揭露，如銀行採用之溫室氣體計算方法非屬以上兩者，應說明原因與差異。	2.2.1 邁向低碳營運
	三、銀行應依所設定之關鍵指標分別訂定達成目標，並定期監控目標達成情形，妥適評估各項指標執行進度，如進度落後應有相關說明及改善措施。	4.1 氣候關鍵目標
		4.2 氣候關鍵指標

•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

OPINION STATEMENT



溫室氣體查證意見聲明書

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資訊

中國輸出入銀行

臺北市南海路3號8樓

經本公司依據 ISO 14064-3:2019 完成查證並符合下列標準要求
ISO 14064-1：2018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82.706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369.966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452.67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Opinion No.: ARES/TW/A2604729G

Date: 2026-04-23

Version: 01

意見中須含完整的查證範圍、目標、標準和調查結果，否則意見無效。



批准:



ARES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 Ltd.

No.12-2, Ln. 187, Wenping Rd., Anping Dist., Tainan City 708, Taiwan

TEL / 06-295 9696 (Rep. Line) FAX / 06-295 9667

www.ares-registration.com

• 2025 年度 TCFD 符合性查核聲明書



Conformity Statement

Climate 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

This is to conform that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8F.
No. 3, Nanhai Rd.
Zhongzheng Dist.
Taipei City
100231
Taiwan

中國輸出入銀行
臺灣
臺北市
中正區
南海路 3 號
8 樓
100231

Holds Statement Number SRA-TW-838594

As a result of carrying out conformity check process based on TCFD requirement, BSI declares that:

-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follows the 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with Supplemental Guidance for the Financial Sector (Banks Sector) to disclose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information which is clear, comparable and consistent its organizational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s well as its financial impacts. The disclosure covers the four core elements of the TCFD and is prepared based on the seven guiding principles for effective disclosures.
- The maturity model for the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with Supplemental Guidance for the Financial Sector (Banks Sectors) is **Level 5: Excellence** grade.
- 涵蓋金融業補充指引(銀行)之氣候相關的財務揭露的成熟度模型為[第五級：優秀]等級。

For and on behalf of BSI

Joe Hsieh, Managing Director Northeast Asia, APAC Assurance

Latest issue: 2026-06-01

Expiry date: 2027-05-31

Page 1 of 2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Conformity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s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its climate 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Conformity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connection with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to any person by whom the Conformity Statement may be read. Any querie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Conformity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 client only.
Taiwan Headquarters: 2nd Floor, No. 37, Ji-Hu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700,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EXIM 中國輸出入銀行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總機 (02) 2321-0511

傳真 (02) 2394-0630

地址 10066 臺北市南海路3號8樓

